論　著

是為黨國抑或是婦女？
1950 年代的《婦友》月刊*

游　鑑　明**

摘　要

《婦友》月刊是國民黨婦女工作會發行的刊物，本文選擇 1954 年 10 月到 1964 年 9 月出版的 120 期進行討論。目前研究報刊史，多半著眼文本分析，但如果能對知識生產過程，包括發行單位、編輯群、編輯、審查方式，以及經費來源、流通情形，進行探究，將讓我們對刊物有更全面的認識。因此，本文分成兩部分：一部分是討論《婦友》的生產過程，做爲一本政黨的婦女刊物，《婦友》是由哪個單位發行？經費是否充裕？編輯成員的背景何如？是否全是黨工？還有，政黨刊物是否只贈送而不販賣？都值得討論；另一部分則進行文本分析，試圖觀察《婦友》是以何種文類呈現給讀者；並進

*　本文初稿發表於 2011 年 5 月 19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學術討論會，作者感激評論人柯惠鈴教授和與會同仁提供寶貴建議，特別是張力教授在資料上的提醒，讓本文增色不少；另外，兩位匿名審查人的費心審查，我深摯謝忱。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一步究明以婦女為出發的國民黨刊物，究竟想呈現甚麼？是傳播黨國思想？還是啓發婦女？如果是後者，是否兼顧不同族群？

關鍵詞：《婦友》月刊、婦女工作會、反共復國、幸福家庭

前　　言

1950 到 1960 年的臺灣，為對抗中共政權與安定臺灣民心，非常重視政治宣傳；政治宣傳有很多種類，報刊是其中一種，不但最具效果，也是攏絡知識分子的利器。如果報刊只採用老套、呆板的社論、專論做宣傳，很難吸引大眾注意，但受這時期國民黨文藝政策的影響，報刊改變宣傳方式，把文藝創作加入宣傳的隊伍中。

文藝政策最早出現在 1928 年，有鑒於文壇上左翼勢力的迅速擴張，而國民黨本身卻缺乏表現，國民黨宣傳部與文藝人士提出「三民主義文藝」的鼓吹，但這項呼籲沒有產生太大影響。[1] 抗戰期間，張道藩[2] 的〈我們所需要的文藝政策〉、作家王集叢的《三民主義文藝論》再度提出文藝政策的重要。[3] 這些論說雖然也同樣不具效果，卻成為 1949 年以後，臺灣文藝政策變遷的濫觴，張道藩就是文藝政策的主要推動者。[4]

臺灣戰後，隨著文化人陸續來臺，文藝界變得非常複雜，灰色、黃

1　朱雙一，《臺灣文學思潮與淵源》（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5），頁 184。

2　張道藩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大學院美術部，並至巴黎法國國立最高藝術專科學校研究。1923 年加入國民黨，曾擔任南京市政府秘書長、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中央宣傳部長、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主委，來臺後，任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常務委員；1952-1961 年擔任立法院院長。中華民國人事錄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人事錄》（臺北：中國科學公司，1953），頁 268；劉紹唐主編，《民國人物小傳（第二冊）》（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7），頁 163。

3　朱雙一，《臺灣文學思潮與淵源》，頁 184。

4　趙友培，〈道藩先生與文藝政策〉，《中國語文》，卷 27 期 1（1970 年 7 月），頁 39-45；鄭明俐，〈當代臺灣文藝政策的發展、影響與檢討〉，收入鄭明俐主編，《當代臺灣政治文學論》（臺北：時報文化出版社，1994），頁 13-14。

色的作品到處氾濫；直到 1949 年 11 月，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副部長任卓宣，兼任臺北市文化運動委員會主委，積極展開反共反蘇文化運動，又邀請作家孫陵撰寫《保衛大臺灣歌》，才扭轉當時文壇風氣，並開啓反共文藝的第一步。[5] 中央政府撤退來臺後，有部分人認爲，之所以失去中國大陸的政權是文藝工作的失策，必須加強文藝政策，因此，從 1950 年開始，政府開始介入文藝界，文藝政策也就熱鬧滾滾的展開。

首先，在張道藩策劃下，成立屬於官方的「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簡稱「文獎會」），接著又發起民間社團「中國文藝協會」（簡稱「文協」），文協雖是民間團體，它的任務是「團結文藝鬥士，重整思想武裝」。[6] 1951 年，蔣經國也發表〈敬告文藝界人士書〉，並提出「文藝到軍中去」的策略，形成社會文藝界與軍中文藝界雙管齊下的犄角形勢。[7] 1953 年，蔣中正發表的《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更成爲國民黨在文化方面的施政綱領，對文藝發展有具體指示，很明顯的，蔣中正企圖透過政權力量扭轉五四以降的左翼文藝潮流，在臺灣重建官方文化的權威性格。[8] 爲響應蔣中正《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中「務須剷除赤色的毒與黃色的害」的號召，1954 年，文協發起「文化清潔運動」，呼籲各界共同撲滅赤色、黃色、黑色三害。[9] 1956 年元月，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常務委員會會議通過《展開反共文藝戰鬥工作實施方案》，讓文藝

5 劉心皇，《現代中國文學史話》（臺北：正中書局，1971），頁 816-817。

6 趙友培，〈道藩先生與文藝政策〉，《中國語文》，卷 27 期 1，頁 39。

7 鄭明俐，〈當代臺灣文藝政策的發展、影響與檢討〉，《當代臺灣政治文學論》，頁 24。

8 鄭明俐，〈當代臺灣文藝政策的發展、影響與檢討〉，《當代臺灣政治文學論》，頁 24-28。

9 1954 年 7 月 26 日，中國文藝協會常務理事陳紀瀅，以「某文化人士」的身分，對社會大眾發表談話，《中央日報》等報刊出談話內容，陳紀瀅語重心長的表示：「文化、教育、新聞、文藝、青年、婦女等團體，一面為響應總統號召，一面痛感當前文化事業之畸形發展，擬即展開文化清潔運動，籲請各界一致奮起，共同撲滅文化三害：『赤色的毒』『黃色之害』與『黑色的罪』」，之後，即展開長達兩年的「文化清潔運動」。陳紀瀅，《文藝運動二十五年》（臺北：重光文藝出版社，1978），頁 72。

政策更加清楚、明確。[10]

在組織、理論與政策的交錯影響下，臺灣文藝界蓬勃發展，除了有文獎會、文協這些組織之外，1953 年以後，又有「中國青年寫作協會」、「臺灣省婦女寫作協會」、「女作家慶生會」等藝文組織的成立，這些正式或非正式的組織，讓作家之間的互動比過去緊密；這時期，雜誌的發行更達巔峰，1950 年代出版的雜誌就多達 60 多種，內容包羅萬象，有戰鬥、懷鄉、通俗與理論，許多作家參與主編或編輯的工作，他們被賦予生產優美文藝作品、以及傳達反共抗俄使命與恢復民族意識的任務。受這樣氛圍的影響，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簡稱「中央婦工會」、「婦工會」）發行的《婦友》月刊，在 1954 年 10 月問世，該刊歷時 43 年，1990 年改為雙月刊，直到 1997 年才停刊。《婦友》準備發行時，正是「文化清潔運動」展開之際，因此，這本刊物在宣傳黨國思想、倡導反共復國口號之外，也配合文化界，進行掃除三害運動。

本文無意對發行 43 年的《婦友》，進行全盤研究，僅選擇 1954 年 10 月到 1964 年 9 月這十年，一方面，這期間，中央政府正大力倡導反共復國思想，婦工會也積極推行「幸福家庭運動」，作為黨國喉舌機關的《婦友》，究竟如何配合宣傳？而由政黨主導而發行的刊物，除了具有為黨宣傳的目的之外，是否提供其他與宣傳理念無關的內容，以激起一般民眾的興趣？特別是給女性閱讀的刊物，如果過於泛政治化，是否得不到認可？上述問題，相當值得研究。

另一方面，《婦友》，是一本是多元文化交會的場域，十年裡，該刊共計出版 120 期，每期有 32 頁，在封面與內頁附有照片與漫畫；並曾刊登 47 種專欄，[11] 其中社論、論著、特寫、文藝、女青年園地等專欄，

---

10 中國國民黨中央第四組，《文藝政策彙編》（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第四組，1968），頁 1-3。

11 分別是社論、論著、家庭與兒童、特寫、文藝、女青年園地、書評、專載、婦女史話、漫畫、報導、女作家動態、共匪迫害婦女傳真、特載、童話、長篇連載、專題研究、家庭小酌、美化庭園、婦友信箱、廣播文摘、時論、海外通訊、世界名著、童話音樂、專論、主婦生活漫談、兒童連環圖、床邊故事、蒲草造花法、大陸悲劇、讀書心得、中篇小說、廣播座談、溪邊瑣語、少女手冊、名著欣賞、治家偶得、西

較爲固定，每個專欄都多達百期以上。以十年爲研究範圍，不僅容易掌握該刊編輯群的人事變動，研究課題也不易流於枝蔓。

目前研究報刊史，多半著眼文本分析，但如果資料充分，我們對知識生產過程應該一併探究，包括刊物的發行單位、編輯群、編輯與審查方式、經費來源或流通情形。同時，編輯與投稿人、刊物與閱讀主體之間的權利或互動關係，也不能忽視。因此，本文分成兩部分進行研究，首先，討論《婦友》的生產過程與流通情形，做爲一本政黨的婦女刊物，《婦友》是由哪個單位發行？經費是否充裕？編輯成員的背景何如？是否全是黨工？還有，政黨刊物是否只贈送而不販賣？讀者的反應又如何？接著進行文本分析，並分成「《婦友》呈現的婦女特寫與婦女工作」、「幸福家庭在《婦友》」與「《婦友》宣揚的反共思想」三組議題，觀察《婦友》是以何種文類呈現給讀者；並進一步究明以婦女爲出發的國民黨刊物，究竟想呈現甚麼？是傳播黨國思想？還是啓發婦女？如果是後者，是否兼顧不同族群？總之，透過這內外兩部分的研究，可以較清楚的勾勒一本由政黨發行的刊物圖像。

另外，需要說明的，以《婦友》爲研究課題的論著並不多，目前有兩本碩士論文從事相關研究，施碩佳的〈從無聲到有聲 — 論《婦友》雜誌中參政女性的主體性〉、張毓芬的〈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再思考〉（以下簡稱「女人與國家」）。[12] 前者與本文較無交集，此處不做討論；至於張毓芬的「女人與國家」，雖以臺灣婦女運動爲研究主題，但因關注婦工會在臺灣婦運的角色，有些史料引自《婦友》，與本文略有重疊，本文將試圖與該文對話。

洋文藝講座、一月小說、家庭的幸福、窗前小品、中國文學欣賞、家政之頁、青年園地（104、105、106、107 期改回「女青年園地」）、每月小說、海外來鴻。

12 施碩佳，〈從無聲到有聲 — 論《婦友》雜誌中參政女性的主體性〉（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文化及語言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9）；張毓芬，〈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再思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 年 7 月）。

一、《婦友》的出版機構與出版宗旨

《婦友》是國民黨的刊物，出版機構當然是國民黨的單位，而這個機構為何要發行《婦友》？本身的組織結構如何？作為黨營刊物，該刊的出版宗旨為何？

（一）出版機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

戰後臺灣，在沒有殖民政權控制下，出現各種社團，臺灣婦女也積極組織婦女團體，並發行刊物。1946 年，臺灣省婦女會（簡稱「省婦女會」）發行的《臺灣婦女》月刊，是臺灣戰後最早的刊物，也是有史以來第一本由臺灣女性自辦的刊物；中央政府遷臺後的第二年，又有一本婦女刊物《中華婦女》問世，和《臺灣婦女》不同的是，這是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13]（以下簡稱「婦聯會」）發行的刊物。1954 年，又出版一本與《中華婦女》性質相近的刊物《婦友》，這是國民黨婦女組織 ── 婦工會主導的刊物，雖然國民黨在中國大陸曾出版不少婦女刊物，但為了因應遷臺後的大環境，刊物內容與過去並不相同。

討論《婦友》之前，本文先對「婦工會」成立的背景和性質做說明。1949 年年底，中央政府遷臺，為推動反共抗俄時期的婦女工作，宋美齡召集陳譚祥、呂曉道、皮以書與錢用和等人，在 1950 年 4 月組成婦聯會。[14]原本是臺灣最大的婦女團體 ── 省婦女會，不再擔任龍頭老大的位置；不過，婦聯會的組織固然龐大，僅是人民團體。1953 年 10 月 21 日，國民黨成立的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以下簡稱「婦指會議」），才是戰後臺灣婦女界的最高領導機構。

---

13 該會於 1986 年更名為「中華婦女反共聯合會」，1996 年又改稱「中華婦女聯合會」。

14 錢用和，《半世紀的追隨》（臺北：未註出版社，1976），頁 182；〈婦女工作指導會議幹事委員談話會紀錄〉，手抄本，1954 年 11 月 9 日。

根據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六十二次會議的〈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暫行規則修正通過〉第三條規定：「本會議之任務，爲加強婦運政策及工作之推進，並領導各級婦女機構或團體，展開本黨婦運工作」。[15] 這項規定，清楚說明「婦指會議」的領導位置，而宋美齡也以指導長的身份出任領導。[16] 同時，常務委員會第六十二次會議還議決「婦指會議」下設置「婦女工作會」，婦工會的任務則是「秉承指導長暨婦女工作指導會議之決議，掌理婦女運動工作及婦女團體之黨團活動」。[17] 進一步說，這時臺灣的婦女組織是由「婦指會議」和「婦女工作會」帶領，前者是決策機構，不負責行政，後者是執行機構，執行婦工決策及指導會議的決議。[18]

儘管婦工會「掌理婦女運動工作」，在本質上，卻與國民黨過去的婦女組織不同，1953 年，宋美齡在婦指會的第一次委員會議中特別表明：

> 過去本黨所設立的婦運機構，僅是推行婦女運動，運動是一時的，不能奠定工作的基礎，現在組設的婦女工作機構，和運動就不同了。[19]

換言之，婦工會不進行婦女運動，而是從事婦女工作。根據〈中國國民黨婦女工作指導方案〉，婦工會指導方針有三項：加強婦女訓練、健全

---

15 〈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暫行規則修正通過〉，〈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六十二次會議紀錄〉，1953 年 10 月 7 日。中國國民黨黨史館藏，檔號：「會議紀錄」7、3：5。

16 錢用和，《半世紀的追隨》，頁 180。

17 〈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暫行組織規則通過〉，〈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六十二次會議紀錄〉，1953 年 10 月 7 日。中國國民黨黨史館藏，檔號：「會議紀錄」7、3：5。

18 這兩個組織的職權在「婦指會議」的籌備會議與正式會議都一再說明，詳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委員會籌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手抄本，1953 年 10 月 5 日；〈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一次幹事委員會議紀錄〉，手抄本，1953 年 11 月 7 日。

19 宋美齡訓詞，〈婦女工作指導委員會議的功能〉，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指導長　蔣夫人對婦女訓詞》（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9），頁 164。

婦女組織、培養婦女知能；[20] 隨著婦工會組織的演進，婦女工作的要點增爲五項：以政策領導婦女群眾、以組織結合婦女人才、以訓練培養婦女知能、以服務輔導婦女生活、以文教指導婦女人生。[21]

爲落實婦女工作，婦工會在組織編制方面層次分明，中央設有正、副主任，負責推進工作，下有祕書、專門委員和幹事等，並設有五室，分別掌管總務、組訓、服務、研究及宣傳等業務。[22] 1954 年 9 月起，則陸續設置向全島不同階層推動婦女工作的四個部門，包括地方、產職業、知識青年、前線。[23] 1955 年 9 月，婦工會又建立義務幹事制度與婦工宣傳網，透過義務幹事和婦女宣傳員，在全省各地的鄉鎮村里，推行工作下鄉的政策，並深入家庭，展開宣傳工作。[24] 另外，爲發揮輻射性的組織功能，婦工會除了透過上述四大部門建立鞏固的外圍組織之外，又與其他婦女團體建立密切關係，特別是組織龐大的各地婦女會，更是婦工會聯繫的主要對象。[25] 這種上下一貫、縱橫聯繫的整體工作網及龐大的組織人員，將國民黨的婦女工作深入基層。

除了有堅實的組織架構外，婦工會宣傳室在 1954 年 7 月擬訂編輯《婦友》雜誌計畫，並於當年 10 月，以月刊方式正式發行；這本刊物問世後，成爲婦工會的組織內部和外界溝通的重要橋樑，也符合婦工會「以文教指導婦女人生」的工作要點。

---

20 〈中國國民黨婦女工作指導方案〉，〈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一〇六次會議紀錄〉，1954 年 5 月 17 日。中國國民黨黨史館藏，檔號：「會議紀錄」7、3：9。

21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我們的工作》（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頁 2-3。

22 錢劍秋，《三十年來中國婦女運動》（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頁 14；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我們的工作》，頁 1；《自由中國的婦女》（臺北：婦友社，1957 年三版），頁 18。

23 游鑑明，〈臺灣地區的婦運〉，收入陳三井主編，《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0），頁 473。

24 《自由中國的婦女》，頁 19；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四年來本黨的婦女工作》（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57），頁 16。

25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我們的工作》，頁 7。

（二）出版宗旨

婦工會何以要創辦《婦友》？出版的形式如何？透過婦工會的年度工作報告與《婦友》創刊詞，可以瞭解其中梗概。從創刊詞明顯看到，《婦友》是配合「文化清潔運動」而發行：

> 當國家民族遭受危難的時候，社會風氣的盛衰，人心的振靡，都與文化的隆替有關，所以移風易俗，賴於發揚文化，申張正義，賴於讜論名言，不幸近日文化魔障瀰漫寶島，三害毒素，不脛而走，影響文風，於此為甚，關心文化的人士，鳴鼓而攻，口誅筆伐，同為掃除三害而努力，文化陣容，於以嚴肅，要圖澈底澄清文壇，發揮移風易俗的作用，應該積極提倡純真優美的民族文藝，藉以復興民族教育精神。[26]

創刊詞還強調，編行宣揚正義的刊物，是推行社會改造運動的重要工作，也申明「爲組訓婦女，參加建國復興大業，教育婦女，培養齊家治國本能，喚醒婦女，揭發匪共禍國暴行，迫待義正辭嚴的理論，和輕鬆警闢的刊物，以實踐復興民族精神教育的任務」，是發行該刊的動機。[27]

此外，這本刊物是根據〈中國國民黨婦女工作指導方案〉的主旨及該黨婦女工作動向，訂定《婦友》發行計畫，並預訂三個目標，做爲該刊的指針：一是表達純潔的思想，剖析婦女問題的癥結；二是闡揚眞確的理論，指導婦女工作的前進；三是提倡優美的文藝，啓發婦女寫作的興趣。[28]

《婦友》的發行宗旨雖然充滿闡揚主義、宣導政策的冠冕堂皇話語，但爲爭取廣大婦女的欣賞與愛護，《婦友》創刊詞特別表明，該刊的內容「採取綜合性」、形式「重在藝術化」，而且「雖不敢以脫盡窠臼而自詡，但必實踐避免拾取牙慧以自豪」。[29] 這項說法的確落實在創刊號

26 〈創刊詞〉，《婦友》，期 1（1954 年 10 月 10 日），頁 2。
27 〈創刊詞〉，《婦友》，期 1，頁 2。
28 〈創刊詞〉，《婦友》，期 1，頁 2。
29 〈創刊詞〉，《婦友》，期 1，頁 2。

中，當期的《婦友》分成社論、論著、家庭與兒童、點心點心、特寫、文藝、女青年園地、書評等專欄，提供各界婦女閱讀。1956 年，中央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廿四次幹事委員會議，還特別議決「改良婦友月刊內容，務使適合一般婦女閱讀」。[30]

這樣的編輯風格，始終不輟，刊登在《暢流》半月刊的《婦友》創刊號廣告，除了指出《婦友》是一本「促進婦女工作」、「改善婦女生活」、「研究婦女問題」、「提倡婦女文藝」、「發揚眞善美」、「掃蕩赤黑黃」的刊物，並強調該刊「文字輕鬆」、「編排活潑」。[31] 當《婦友》出版百期時，主編王文漪也再次表明：「就態度說，本刊是嚴正的，但情調卻是輕鬆的」，說出《婦友》是本嚴肅中不乏輕鬆的刊物，不是沉重的政治宣傳。[32]

二、《婦友》的編輯群與編輯方式

《婦友》是婦工會主導的刊物，編輯成員是否限定黨工人員？可有其他人參與編輯工作？該刊採用何種編輯方式？稿件來源如何？可曾對外徵稿？徵稿的對象如何？對於來稿，編輯部是否設有審查制度？

（一）從編輯群、編輯工作到編輯經費

在討論編輯群之前，我們先瞭解《婦友》的發行單位或發行人。透過版權頁可以看到其中變化，創刊時，該刊發行人是首位主任李秀芬；[33] 但當年 11 月 9 日，李秀芬獲准辭職，[34] 因此，第二期版權頁的發行人改爲「婦友月刊社」。[35] 而第 4 期的「編後」雖曾申明，發行人是接任婦

30 〈中央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廿四次幹事委員會議紀錄〉，手抄本，1956 年 7 月 24 日。

31 《暢流》，卷 10 期 4（1954 年 10 月 1 日），無頁碼。

32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1963 年 1 月 10 日），頁 4。

33 《婦友》，期 1，無頁碼。

34 據錢用和的說法，李秀芬與婦聯會總幹事皮以書不睦，因此，出任婦工會主任一年，便辭職。錢用和，《半世紀的追隨》，頁 184。

35 《婦友》，期 2（1954 年 11 月 10 日），無頁碼。

工會主任職務的錢劍秋；[36] 錢劍秋的名字卻是在 54 期（1959 年 3 月）之後，才列進版權頁中；一直到 120 期，《婦友》的發行人都是錢劍秋。

至於編輯群的名單，在《婦友》的版權頁中，只有「婦友月刊編輯委員會」的全稱，看不到編委們的名字；透過婦工會 1955 年度的工作報告，才得以看到主編和部分編委的名字：「聘請著名女作家鍾梅音爲月刊主編，並於本年度加聘張明、陳約文爲編輯委員」。[37] 事實上，在本文研究的這 120 期中，主其事者王文漪（筆名潔心、紫芹、煥然），曾主編《軍中文摘》、《軍中文藝》等刊物，爲軍中文藝最早拓荒播種者之一；[38] 後來王文漪轉入國民黨黨部服務，擔任婦工會第四室總幹事，負責宣傳工作，《婦友》便由她創辦的。[39] 第 8 期之後，王文漪因爲受訓與生產，才由鍾梅音[40] 接辦，鍾梅音一共主編 30 期；39 期之後，有三期是由婦工會專門委員陸慶（又名陸勉餘）代編。[41] 因此，王文漪是《婦友》的實際主編，有長達 17 年的編輯經驗。[42] 必須一提的是，儘管王文漪是婦工會的重要幹部，但她也是作家，與鍾梅音都是文協的成員。

鍾梅音是知名作家，當她接任《婦友》的主編工作時，婦工會非常重視鍾梅音，年度工作報告曾記載著：「（鍾梅音）銳意革新，極得文化界之重視」。[43] 鍾梅音的編輯能力的確令編輯群稱道，王文漪曾讚美：「梅音編得很出色，而做事之快速，也是朋儕中少見的」。[44] 作家陳紀瀅也表示，鍾梅音主編《婦友》時，時常以主編身分邀集作家座談，充分顯示她的組織能力與對婦運的熱心；陳紀瀅還提到，因爲主編《婦友》，

---

36 《婦友》，期 4（1955 年 1 月 10 日），頁 32。

37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32。

38 〈小傳〉，收入王文漪，《王文漪自選集》（臺北：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3），頁 1-2。

39 王文漪，〈懷思梅音〉，《中央日報》，1984 年 2 月 18 日，版 12。

40 鍾梅音筆名有音、愛珈、綠詩，曾就讀廣西大學文法學院法律系，1949 年，在《中央日報》「婦女週刊」發表第一篇散文〈雞的故事〉，開始她的寫作生涯。

41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42 〈小傳〉，收入王文漪，《王文漪自選集》，頁 1-2。

43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32。

44 王文漪，〈懷思梅音〉，《中央日報》，1984 年 2 月 18 日，版 12。

鍾梅音結交許多婦女界知心的朋友。[45] 可惜 1957 年鍾梅音因氣喘宿疾，堅辭主編職務。[46]

至於編委的全部名單，直到 103 期才清楚呈現，該期對 11 位編委做了簡介，這 11 位編委有教育部華僑教育委員會委員余宗玲、曾任中央黨部婦女運動委員會委員陸寒波、監察委員張岫嵐、國大代表張明、立法委員趙文藝、臺大教授盧月化、中國文化研究所（今中國文化大學）教授葉霞翟以及作家徐鍾珮、辜祖文、張秀亞、鍾梅音；[47] 其中張岫嵐、徐鍾珮、張秀亞、趙文藝，在創刊時就擔任編委。[48] 除這 11 位編委之外，在婦工會工作報告中，還陸續看到前述的張明、陳約文，以及王理璜等人的名字。[49]

無論如何，編輯群來自各界女性菁英，不完全由發行單位婦工會的黨工組成。這種情形與婦聯會主編的《中華婦女》幾乎相同，該刊的編輯群也是匯集女性菁英，而且有部分編委與《婦友》重疊，除了李秀芬、錢劍秋之外，還有張岫嵐、張明。[50] 但也不能忽視的是，儘管編委來自各界，其中不少人具作家身分，如前面所提，在強調國家文藝政策的時代，延攬作家參與報刊編輯工作，成爲當時的趨勢，也因此，與國民黨有緊密關係的《婦友》或《中華婦女》的編輯群，都不以發行機構的幹部爲主體。

由於《婦友》編委各有專長，也大多有編輯經驗，她們對編務十分

45 陳紀瀅，〈憶梅音〉，《傳記文學》，卷 44 期 3（1984 年 3 月），頁 74。

46 王文漪曾極力挽留，她回憶：「梅音那時既已倦勤，就一封封信寫給我，辭職不編了！她的信寫得很動人，看上去全是落筆成章，字體尤其娟秀，我至今還將她那時寫給我的一疊信保存得好好的。我雖極力留她，但也無效。」〈懷思梅音：王文漪〉，《中央日報》，1984 年 2 月 18 日，版 12。

47 本刊記者，〈本刊編輯委員簡介〉，《婦友》，期 103（1963 年 4 月 10 日），頁 7-9。

48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5。

49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32；《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33。

50 《中華婦女》5 卷 1 期的版權頁呈現，該刊的編委有王國秀、李秀芬、李青來、武月卿、徐鍾珮、陳香梅、莫希平、張岫嵐、張明、傅岩、錢劍秋、謝寶珠等人。《中華婦女》，卷 5 期 1（1954 年 9 月 1 日），無頁碼。

熱心，不是徒具編委頭銜。據王文漪回憶，該刊每期集稿後，必定召開編輯會議，一面檢討上期內容，一面研究當期文稿；討論文稿時，先由她報告每一篇內容，大家再一絲不苟地認眞討論。[51] 王文漪還提到，有的編委因爲遷居或出國，仍不時關心編務，例如，遷居臺中的張秀亞，一直熱烈支持該刊；而徐鍾珮在國外期間，還經常來函指導編務。[52] 鍾梅音擔任主編時，也得到不少編委協助，在〈百尺竿頭：祝「婦友」百期紀念〉一文中，她感激張明曾在版面處理上，給了她許多建議；陸寒波則教導她注意標題，並告訴她：「任何性質的文字，寧可小題大做，切勿大題小做」。[53] 對於這種情形，可以說是編輯群的同心協力，但也看得到權力關係的流動。

在編輯群中，主編的責任最重，特別是沒有單獨成立編輯和發行兩部組織的《婦友》，主編在處理編輯、審查等事務之外，還得面對校對、發行等瑣細工作。當時《婦友》將這所有工作交由主編和婦工會第四室兼辦，在人手有限下，第四室的幹部，叫苦連天。[54] 1958 年，婦工會工作報告的「工作檢討」項目中，把人手不夠列爲「缺點」：

> 人手不夠，婦友未單獨成立發行機構，一切業務均由本室（四室）辦理。本室主管本黨婦工宣傳，僅有總幹事及工作同志三人，另臨時人員一人。婦友現由總幹事兼任主編，臨時人員擔任校對、製版，至訂戶發行等事，全由室內二同志兼辦，甚為忙碌，主編亦無暇外出聯絡作家寫稿，所幸本刊已普遍發行，來稿尚稱踴躍。[55]

但人手不足的問題，一直揮之不去，每年度的工作報告都出現同樣怨言。[56]

51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5。

52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5。

53 鍾梅音，〈百尺竿頭：祝「婦友」百期紀念〉，《婦友》，期 100（1963 年 1 月 10 日），頁 6。

54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7。

55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3。

56 1960 年婦工會的工作報告表，再度反映人手太少：「婦友完全在室內處理，婦友社僅對外之名稱而已。主編由本室總幹事兼任，發行由本室同志兼理，僅一臨時人員幫助校對、製版等工作，故甚形忙碌」，《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

對王文漪來說，她不但得肩負婦工會各種宣傳工作，還必須兼任《婦友》的編輯工作，[57] 其中繁忙的編務令她備感沉重：

> 辦一個刊物並不僅是編輯，還有發行、訂戶、贈閱、經費收支、審閱來稿以及處理讀者來函等等，單以本刊每期發行近萬冊，封發投郵就夠辛勞了。……總是一樁費心力的事，好的文章要求去，投來的稿子要刪改，校對又怕有錯，而印刷廠的交道最難打，出版又有定期，那份懸心和緊張，真是難以言喻。[58]

而鍾梅音也和王文漪一樣，嘗盡在印刷廠坐候出版的辛苦滋味。[59]

有關編輯《婦友》的過程，鍾梅音曾做細膩陳述，例如，在畫家不願設計小刊頭或小眉畫的時代，她只好自己挑起版面設計的工作，她學習畫版樣，找圖案來美化版面，讓版面不單調乏味；甚至得考慮插圖的大小和擺放的位置，配合「節省篇幅與玲瓏美觀」的要求。同時，爲「氣氛的調和」，她在嚴肅的文字中補白名人雋語、家政部分增加小幽默、文藝方面添加優美小詩。[60] 雖然鍾梅音表示，在編輯中，她獲得許多訣竅，然而必須面面俱到的編輯工作，終於把鍾梅音累倒，只好辭去了主編職務，轉任編委。[61]

除了編輯工作繁瑣之外，編輯的經費也相當有限，根據王文漪對婦工會擬訂創刊計畫的回憶：

> 當時的勇氣可真不小，當時本刊不但沒有一文基金，幾乎連一文預算也沒有，但勇氣雖〔疑應是「則」字〕不小，另一

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1。

57 王文漪曾以「十年煎熬」形容工作的艱辛：「宣傳工作，實在是極為紛繁的，固不限於編輯婦友，諸如叢書、廣播、宣傳網以及慶祝婦女節、兒童節、母親節等等，似乎都是我的事」。王文漪，〈十年煎熬〉，《十年》（臺北：文壇出版社，1960），頁 72。

58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5。

59 鍾梅音，〈百尺竿頭：祝「婦友」百期紀念〉，《婦友》，期 100，頁 6。

60 鍾梅音，〈百尺竿頭：祝「婦友」百期紀念〉，《婦友》，期 100，頁 6。

61 鍾梅音，〈百尺竿頭：祝「婦友」百期紀念〉，《婦友》，期 100，頁 6。

方面，本刊也實在有些先天不足。[62]

不過，這種情形在 1950 年代相當普遍情形，《中華婦女》的編後語也曾提到，該刊在缺乏經費和人力下如何苦撐。[63] 撇開非國民黨經營的《中華婦女》不論，國民黨出版的其他刊物，同樣有經費問題，由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發行的《宣傳週報》曾在 1958 年度編印 6 種彩色連環圖畫，提供各級黨部和有關團體展覽與傳閱，卻因彩色圖畫製版費用昂貴，僅印三千冊；並通知各單位，若需要加印，必須自行負擔紙張和印刷費。[64]

由此可見，在高呼反共抗俄的這個年代，為鞏固國民黨在臺灣的位置，國民黨固然極度需要借重文藝力量宣傳政策，但面對經濟的不景氣，並沒有對黨國支持下的刊物，投以大量經費補助，才會造成編輯人力與經費的捉襟見肘。這種現象似也顛覆部分人對國民黨文藝政策的高估。

（二）稿約、稿酬、文稿來源與審查標準

《婦友》是一本對外開放的刊物，在創刊號中，曾列有詳細的「稿約」規則：

（一）本刊園地公開，歡迎富有民族性及推進婦女工作之論文文藝，及有關家庭與兒童之文稿，尤歡迎各界婦女投稿。

（二）來稿一經採用，每千字稿酬三十元至四十元。短稿另計。詩歌以篇計，每篇二十元至五十元。

（三）女青年園地，歡迎女青年及各校女同學踴躍投稿，稿酬另計。

（四）來稿除特約者，敬請勿超過六千字。

（五）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不願者請先聲明。

（六）不用稿件，如欲退還，請附退稿郵資，其未附郵資者，概不

---

62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63 「一年來，我們始終以有限的經費和令人難以相信的人力下，艱苦的支撐了這一卷刊滿，從創刊號以迄今，所有本刊的編輯、發行、校對以至於日常事務處理，都是編者一個人去担負。」〈編後話〉，《中華婦女》，卷 1 期 11-12（1951 年 6 月 1 日），頁 23。

64 〈本組編印六種彩色連環圖畫〉，《宣傳週報》，卷 12 期 10（1958 年 9 月 5 日），頁 8。

退還。

在本文討論的這十年間，這則稿約沒有任何變動。從文稿的收錄原則看來，如同所有的婦女刊物一樣，《婦友》重視與家庭、兒童有關的文稿，但作爲黨國的宣傳刊物，該刊對具國族概念和婦女工作的文章，也深表歡迎，這一點就與一般女性刊物不同；只不過，這些原則是否與實際刊登的作品內容完全一致，發表在《婦友》的文章果眞如此樣板化？這個問題將在下面章節，進一步討論。

至於稿酬，《婦友》每千字 30 到 40 元的稿費，與當時其他刊物相較，相差不大，例如，1954 年 2 月《自由中國》的稿費每千字 40 到 50 元、1955 年 11 月《自由青年》是 20 元到 50 元；而《中華婦女》創刊初期是 15 到 30 元，1957 年是 30 到 50 元。[65] 重要的是，稿費對有家眷的作者來說，不無小補，舉例來說，1959 年中學教師的薪資大約在新臺幣 645 元左右，在物價高漲時代，有人認爲以這份薪水養家，十分艱苦；[66] 如果在《婦友》發表一篇 5,000 字的稿子，大約有 150 到 200 元的稿酬，多少有助於作家養家活口，因此，豐厚的稿費吸引不少人投稿，讓《婦友》沒有缺稿的問題。另外，爲《婦友》撰稿的婦指會議或婦工會的幹部，是否也有稿酬？根據 1958 年 2 月 1 日的婦指會議的會議紀錄透露，該會同志投稿《婦友》，稿酬以八折支付。[67]

面對來稿，《婦友》並不是照單全收，有一定的審查程序，但該刊的審查標準究竟如何？從一位屬名「一夫」的讀者信函和主編回函，可以略窺梗概。這位讀者，曾被《婦友》和其他報刊多次退稿，在百思不解下，向《婦友》編輯部提出疑惑：

我是一個愛好文藝的青年，從去年春天開始投稿，到現在已

65 「徵稿簡則」，《自由中國》，卷 10 期 4（1954 年 2 月 16 日），頁 11；「稿約」，《自由青年》，卷 14 期 9（1955 年 11 月 1 日），無頁碼；「徵稿簡約」，《中華婦女》，卷 1 期 2（1950 年 8 月 15 日），頁 17；「徵稿簡約」，《中華婦女》，卷 7 期 8（1957 年 4 月 10 日），無頁碼。

66 胡盧一，〈教師與窮 ── 介紹中學教師的待遇及其生活〉，《自由中國》，卷 20 期 11（1959 年 6 月 1 日），頁 16-17。

67 〈中央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 34 次幹事委員會議紀錄〉，手抄本，1958 年 2 月 1 日。

有一年多了，在南部的報刊上曾經發表過幾篇，但還是退稿的時候多，除了「婦友」不算，中央日報是寄一次退一次，另外還有某雜誌（編者隱其名）曾靠朋友介紹，用過我一篇，可是第二篇比那篇更好，因為是自己寄去的，立刻被退了回來，我想他們根本連看也沒看，這使我很傷心，自由中國的文壇難道沒有人情就闖不進嗎？現在我把那篇退稿，連同另一篇最近寫成的稿子再寄來請您指教。[68]

該刊編輯部極爲詳細地說明退稿原因，甚至教導這位讀者如何寫作：

編者接編「婦友」還不及兩月，對於過去退還大作的情形不甚了然。但您最近寄來的兩篇，剛一拆開便知被採用的可能不多，原來按字計酬的制度，使一些初習寫作的作者往往先在「量」上下工夫，而編輯先生最怕的就是「字海攻勢」，除非作者的文字的確非常動人，除非作者在寫作上已有相當成就，編輯先生們看見長稿很少不頭痛的。譬如大作，在舖敘上便覺平淡而又累贅，但編者總算耐著性子把兩篇一共三萬多字讀完，並且必須承認您在文法上面四平八穩，並無錯誤。但也許由於您是存了「為投稿而寫作」的心理去寫的，這些文字毫無生氣，還不及您給「婦友信箱」的那封信來得自然。（無論如何，您在寫那封信時的感情是真實的。）寫作需要真實的感情，先要使作品能感動自己，然後才會感動編者，感動讀者。或者您要說：「我並非沒有真實的感情，只是臨到寫作，又不知如何表現出來。」果然如此，編者勸您先不要緊張，像您寫信時一樣 —— 說您想說的話好了。另一方面要多讀名著，多揣摩別人的表現技巧，日久自能融會於心，等寫作時自有字句奔來腕底，供您驅遣，使您的感情或含蓄、或奔放，以不同的境界表現出來。[69]

信的末端還鼓勵「一夫」：「先放棄『大批出籠』的打算，學寫四千字以

68 《婦友》，期 20（1956 年 5 月 10 日），頁 34。
69 《婦友》，期 20，頁 34。

內的短稿」，並強調「人情關係云云，究竟是可一而不可再的，況且有志氣的作者也不屑於走這條路」。[70]

投稿讀者與編委之間的這種溝通方式，說明《婦友》對來稿的慎重，也表明該刊指導讀者的用心。對於該刊用稿的審慎仔細，王文漪特別歸功許詩荃，王文漪指出，許詩荃曾為《婦友》審閱數萬字，每逢不適合的文稿，都會和王文漪商量。[71] 不過，嚴審來稿是當時臺灣文壇的一種風氣，以官營的報刊為例，王鼎鈞回憶，張道藩擔任《中華日報》董事長後，曾開闢「中學生周刊」，並邀請 50 名作家為中學生修改作品。[72] 做為黨營的刊物，《婦友》當然不落人後，在婦工會的工作報告不時看到「選稿嚴格」、「盡量邀請名作家執筆，並嚴格審核稿件」的紀錄。[73]

審查或改稿需要耗費精神，而退稿也不是容易的事，特別是遇到有來頭的作者。王文漪記得，有一次，鍾梅音退了一位女作家的稿，這位女作家勃然大怒，寫信告到婦工會的高層，信中措辭十分不客氣；高層便囑咐鍾梅音回函，她只好將這位作家的大文，詳詳細細的評解一番。因為鍾梅音看稿很仔細、編得又認真，終於讓這位女作家心服，也平息了一場風波。[74]

儘管為了處理稿件，編輯部經常得大費周章；但也有讓她們愉快的時候。王文漪記得，有一次《婦友》舉辦徵文，湧來數百件稿件，為慎重起見，他們嚴格審查，先由王文漪和鍾梅音負責初審，再請羅家倫、張道藩等名家巨匠複審。名次評定後，有些陌生的作者名字，讓她們起疑，為瞭解這些獲選文稿是否出自作者本人，王文漪和鍾梅音乘坐了三輪車，一家一家的去訪問。在與一位年輕主婦相談後，果然發現，這位

70 《婦友》，期 20，頁 34。

71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72 王鼎鈞，《文學江湖：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四》（臺北：爾雅書店，2009），頁 177。

73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49；《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2。

74 王文漪，〈懷思梅音〉，《中央日報》「副刊」，1984 年 2 月 18 日，頁 12。

主婦與文藝寫作相距甚遠，而主婦也坦承，文稿不是她親自寫的，是出自她先生之手，於是這篇文稿沒有被錄用。[75] 訪問時，她們曾發現徵文中最好一篇的作者喬曉芙，是臺大醫學院的學生、也是立委喬鵬書的女兒，後來這篇徵文得了第一名，她們也因此和喬曉芙成爲文友。[76]

除此之外，《婦友》的「女青年園地」，是專供大專院校與中學學生發表作品的專欄，具有培養年輕作家的用意，因此，每回收到佳作，總讓編輯們興奮不已。王文漪回憶，98 期刊登了一篇文字流暢的 8000 字文稿〈從臺灣到加拿大〉，結果作者竟然是一位年僅 13 歲的女孩，王文漪爲此深感喜悅。[77] 值得注意的，這個深受女學生喜愛的園地，在這十年裡出版了 109 期，收錄的文章大多數與抒情、懷舊有關，討論民族大義、反共思想或婦女工作的文稿，則少之又少。這說明在高唱反共文藝與戰鬥文藝的時代，《婦友》並沒有以黨國思想框限年輕學子，反而讓他們有多元的文藝創作空間。

在徵文和作者投稿之外，約稿在該刊也占不小位置，女作家是主要的約稿對象。爲了邀請作家撰文，婦工會幹部在《婦友》創刊之前，訪問並招待了個別女作家，並向她們徵稿。[78] 此後，負責《婦友》編務的婦工會幹部，與女作家們不斷保持良好互動，王文漪和婦工會的陸慶、章一苹常以私人名義，參加每月一次的「女作家慶生會」；也經常派員出席臺灣省婦女寫作協會等各類文藝團體的會議。[79] 因此，王文漪曾肯定的說「我們敢說一句話，幾乎全國沒有一位成名的女作家沒有爲本刊寫過文章」。[80] 而根據本文的統計， 1954 到 1964 這十年間，約計有 37 名女作家在《婦友》發表文章或撰寫專欄。[81]

---

75 王文漪，〈懷思梅音〉，《中央日報》「副刊」，1984 年 2 月 18 日，頁 12。

76 王文漪，〈懷思梅音〉，《中央日報》「副刊」，1984 年 2 月 18 日，頁 12。

77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78 《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三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2。

79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3；《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13。

80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81 張秀亞、蓉子（王蓉芷）、艾雯（熊崑珍）、畢璞（周素珊）、琦君（潘希真）、

另外，爲提倡婦女從事文藝研究，並表揚女作家，《婦友》開闢「女作家介紹」專欄，定期介紹女作家的作品和居家生活；[82] 還陸續把作家們在該刊發表的作品或專欄，發行成單行本。對於《婦友》何以介紹女作家，王文漪在年度報告書中特別表明，該刊介紹的女作家並不是「國民黨同志」，但都是「黨友」。[83] 由此顯示，《婦友》不是完全由具有國民黨身分的人執筆。

《婦友》其實不只向女作家約稿，男作家也是該刊的常客，但因爲女作家的作品較多，一度引起外界質疑，編輯室曾爲此解釋道：

> 起初自由人報八〇七期將本刊列為男作家禁地之一，實則不然，即以本期而論，男作家有南郭、朱梅雋、糜文開、鍾良沂四位先生，且前兩位男作家係本刊專欄作家，每期均為本刊撰稿。[84]

除了邀請男女作家爲《婦友》撰文之外，該刊也開闢各種專欄，邀請作家或專家撰寫，有菱子的「主婦生活漫談」，心蕊的「梅齋寄語」，南郭的「大陸悲劇」，琦君的「溪邊瑣語」，張秀亞的「少女手冊」（單行本更名爲「少女的書」）和「窗前小品」，盧月化的「西洋文藝講座」，王怡之的「中國文學欣賞」，章一苹的「家庭的幸福」及朱梅雋所譯的「床邊童話」，[85] 以及黎烈文的名著譯稿、孟瑤等女作家的「一月小說」、師大家政系諸教授的「家政之頁」等。[86]

童真、徐鍾珮、王亞（王克非）、於梨華、程觀心、劉枋、蕭綠石、林太乙、林海音（林含音）、尉素秋、鍾梅音、張漱菡（張欣禾）、潘人木（潘佛彬）、郭晉秀、葉蘋（葉霞翟）、李芳蘭、王潔心、蕭傳文、張裘麗（張鍾嫻）、孟瑤（楊宗珍）、雪茵（張雪茵）、謝冰瑩（謝鳴崗）、繁露（王韻梅）、徐薏藍（徐恩楣）、蘇雪林（蘇筱梅）、嚴友梅、王琰如（王琰）、葉曼（劉世綸）、王怡之（王志忱）、盧月化、劉咸思（劉瑢）等。

82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13。

83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2。

84 〈編後〉，《婦友》，期 51（1958 年 12 月 10 日），頁 10。

85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86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32；《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10；《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

不過，有關國民黨政策、國內外時事或婦工會活動的專欄，則多出自婦工會同志或有參與黨務的學者專家之手，例如，婦女特寫或報導婦女工作的文稿，由楊百元、陸慶執筆；社論和論著則交由張明、葉霞翟、王文漪、盧月化負責。[87] 其中，婦工會的副主任朱劍華，幾乎每期都爲《婦友》執筆，令王文漪感動的是，朱劍華非但不接受稿酬，連名字也不願曝光。[88]

整體看來，《婦友》的執筆者包括作家、專家學者、學生與婦工會幹部，即連海外華僑也經常來稿，因此，內容相當多元。除有各類型文藝創作、學生園地與社論之外，還經常刊登宋美齡與錢劍秋的演講與活動，並報導婦工會的活動訊息。同時，《婦友》也介紹各界婦女生活、提供家政知識與理想的婚姻家庭觀、宣傳反共復國思想，甚至還有吸引兒童的童話故事、連環圖等。另外，該刊編輯認爲婦女刊物雖然以婦女爲本位，也應注意國際大事，因此，國際訊息不曾漏網。[89] 爲達到輕鬆、活潑的閱讀目的，《婦友》的每一期封底或內頁，都附有照片、插圖或漫畫。呈現《婦友》有意把該刊向大眾推廣的企圖。

三、《婦友》的流通情形與讀者反應

儘管《婦友》是在黨工人員與作家等人合作下產生，但《婦友》既是黨營刊物，出版後的流通工作是歸屬婦工會，做爲政黨機構的刊物，婦工會是以何種方式將《婦友》介紹給讀者？是採贈閱方式，只在內部通行？或是對外發售，向各界推銷？另外，《婦友》有哪些讀者群？讀者對這本刊物有何反應？

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0。

87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18-119。

88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5。

89 《婦友》，期 20（1956 年 5 月 10 日），頁 31。

（一）是贈閱抑或販售？

1956 年，婦工會的工作檢討對《婦友》提出四點指示：一、宣傳品應大量頒發，以廣宣傳，應不惜成本，只求達到宣傳效果；二、每年超支，應增加預算；三、推廣銷路之目的應在宣傳，不在求利；四、應加強對海外之宣傳。[90] 這四項指示清楚說明，爲達到宣傳目的，婦工會願意超支印製《婦友》，而且是採贈送和訂閱兩種方式，在贈閱上，從婦工會每年度的工作報告，可以看到該刊的出版份量一直的增加，《婦友》原本發行三千冊，第一期出版之後，爲廣泛宣傳與因應讀者需求，不斷增印並發送各單位。

《婦友》到底送給哪些單位？由於《婦友》是國民黨的宣傳刊物，根據婦工會各年度工作報告，該刊贈閱的對象非常廣泛，包括學校、機關團體、婦工會宣傳員、海外人士、軍人，以及參與婦工會演講、寫作比賽的獲獎者。[91] 其中婦工會宣傳員、軍人、海外人士是主要贈閱單位，1955 年，婦工會成立婦工宣傳網後，除提供宣傳資料給宣傳員之外，另發送《婦友》，該會認爲《婦友》是綜合性的宣傳資料，讓宣傳員「以其自身不同的身分，而做內容一致的宣傳工作」。[92] 對於軍人，婦工會始終不曾忽略贈閱，在「婦指會議」的例行會議中，呂曉道曾建議婦工會把《婦友》大量送到金馬前線，達成文化勞軍的目的。[93] 1960 年度，婦工會不但照往常寄一千冊到前線，還「直接到營」；[94] 1964 年度，寄給前線戰士的數量高達 18,000 本。[95] 至於海外人士，更是婦工會最大宗的贈閱者，爲加強海外宣傳，婦工會曾透過各種管道把《婦友》大量送

90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33。

91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45；《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19。

92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0。

93 〈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 36 次幹事委員、第 16 次委員聯席會議紀錄〉，手抄本，1958 年 10 月 18 日。

94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5。

95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頁 100。

到海外，[96] 而且逐年增高贈送冊數，特別是 1964 年度，送至海外的《婦友》多達 88,000 本，占這一年總發行數的 80%。[97]

其實，除了既定的贈閱對象之外，在人情壓力下，《婦友》有時會破例贈送，例如，曾有金門前線將士徐文寫信給婦工會，請求該會長期寄贈《婦友》月刊給他在臺的妻子，讓他妻子研閱並做持家教子的參考，於是從 1962 年 4 月開始，婦工會就寄贈《婦友》給他的妻子。[98] 此外，婦工會還得因應各界的索取，這點讓該會百般無奈：

> 婦友雖甚受讀者歡迎，但讀者甚於購者，大概一般人心理「認為黨部出版的刊物都是宣傳的，當然可以贈送」，尤以本黨同志為然，故常常向本會索取「婦友」，或來函或公文或電話，甚且有托人說項索取者，以致增加不少繁瑣事務，更形應接不暇。[99]

這種不計成本、大量增印《婦友》的政策，帶給婦工會沉重的經費壓力。1957 年的年度報告便出現「惟經費太少，每期發行 4,000 份，雖極力節省，每年均難免超支」的檢討聲浪。[100] 1960 年度，該刊發行量多達 8,000 本，三月份因慶祝婦女節，更加印了 10,000 本，比初創時增加約三倍，經費卻未能照比例增加。[101] 綜觀 1956 到 1964 年間《婦友》的

---

96 根據婦工會報告，《婦友》流通海外採如下六種方式：（一）由外交部轉寄海外各地使館；（二）直接郵寄海外僑領、學人、婦女團體、僑校圖書館；（三）委託航海黨部分贈船員，再請轉贈華僑後裔、國際人士；（四）委請空軍與海軍總部，轉送在海外受訓的軍官，作為國民外交宣傳資料；（五）送給在臺求學的僑生，再請轉送僑居地親友；（六）國際婦女團體。《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14；《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總報告表》，頁 53；《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二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23。

97 1964 年度，《婦友》發行 110,000 本，由航海部帶至海外 80,000 本、寄給海外婦女團體與僑領 5,000 本、請駐外使館代送 3,000 本。《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頁 93、99。

98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4。

99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1。

100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7。

101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1。

預算和支用百分比，除 1958 和 1961 年度預算和支用平衡之外，其他年度都超支。[102] 不足經費必須向其他挪用，例如，1960 年度超支 140%，不足的數萬元，是來自組訓經費。[103] 當時婦工會的各種經費中，以組訓經費最爲充裕，因此，該會其他活動若經費不夠，便請組訓單位協助。[104]

而事實上，婦工會曾試圖控制贈閱份量，不再無限量的贈送。1960 年度的婦工會報告指出，社會各界對《婦友》的反應甚佳，不僅爭相傳閱，各種各級黨部也紛紛要求增發婦友月刊；但經費實在所限，無法配合贈送，僅能做到知識青黨部女同志每人一冊。[105] 1964 年度，雖然婦工會送到海外的《婦友》有 88,000 本，但該會報告表也呈現，僑胞對該刊視如珍寶，只要商貨輪抵達海外港口時，常迫不及待上船索取《婦友》，不過，隨著物價不斷上漲，經費更加支絀，於是該會沒有經費加印，以迎合僑胞需求。[106]

除了贈送之外，婦工會也行銷各地，而且不僅在臺灣本島販賣，也

---

102 1956 到 1964 年間《婦友》的預算和支用百分比表：

年　　度	1956	1957	1958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預 算 數	132000 元	132,000 元	132,000 元	162,000 元	167,000 元	167,000 元	167,000 元	194,500 元
支用百分比	111%	102%	100%	140%	100%	120%	120%	110%

其中缺 1959 年度資料。以上詳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33；《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33；《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6；《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2；《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1；《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108；《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二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48；《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16；《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93。

103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1。

104 在 1958 年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三十四次幹事委員會議中，委員羅衡以組訓專款經費太多，提議挪移一部份做擴充婦女之家之用，但因該專款已列有預算，最後決議婦女之家費用，另行籌措。〈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第三十四次幹事委員會議紀錄〉，手抄本，1958 年 2 月 1 日。

105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08。

106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三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00。

銷售香港、金門等地。[107] 但誠如該會所言，讀者認為《婦友》是宣傳刊物，應該可以贈送，導致於訂閱者並不如預期，無法達到理想數字，因此，該會在工作報告表上，屢屢提出應設法擴增訂戶的說明。[108]

為吸引民眾購買，《婦友》不斷在行銷方面下功夫，創刊號出版當月，便有刊物替《婦友》打廣告，《暢流》半月刊的《婦友》廣告有：「本刊鄭重推薦自由中國權威婦女雜誌」的字樣；[109]《婦友》本身也在創刊號末頁，刊登優待長期訂戶的廣告，上面寫著：

> 凡直接向本社訂閱本刊三個月者、祇收成本費六元，半年收成本費十一元，全年收成本費二十元，以示優待，並不收郵費。[110]

到 1959 年，《暢流》19 卷 2 期，再度有《婦友》的廣告，並與《中華婦女》、《文星》、《青年戰士報》刊登的廣告同時出現，其中惟有《婦友》登載的是刊物價格與郵撥帳號，這則廣告還註明：「戰友訂閱、七折優待」。[111] 婦工會的 1961-1962 年度報告，也提出《婦友》除仍贈閱戰士之外，希望「軍事單位訂閱，該會盡量給予優待」。[112]

此外，該刊還刊載「如何訂閱『婦友』？」的廣告，詳細教導讀者如何透過劃撥、報值掛號、小額匯票、撥電話或投函等方式，訂閱該刊。[113] 一再顯示《婦友》對讀者的訂閱充滿期待，但成效明顯不彰。

嚴格來說，和其他刊物比較，《婦友》的定價不是很高，《自由中國》在 1952 年創刊時，每本定價 4 元，1960 年因物價上漲，每冊增為 5 元；[114]《婦友》創刊時，長期訂戶一本的平均售價是 1.6 元到 2 元；1959 年定價稍漲，每冊販售 3 元，全年訂戶每冊 2.5 元。根據中學教師胡盧一

107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五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34。
108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二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16。
109 《暢流》，卷 10 期 4（1954 年 10 月 1 日），無頁碼。
110 《婦友》，期 1（1954 年 10 月 10 日），頁 33。
111 《暢流》，卷 19 期 2（1959 年 3 月 1 日），無頁碼。
112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4。
113 〈本刊增價啟事〉，《婦友》，期 26（1956 年 10 月 30 日），頁 30。
114 《自由中國》，卷 22 期 6（1960 年 3 月 16 日），無頁碼。

在 1959 年自製的每月開支表顯示，一本《婦友》的價格比一包 3.5 元的新樂園香煙便宜。[115] 然而，就如前面所提，讀者總希望透過管道取得免費雜誌，而婦工會又不斷對外贈送，當然使《婦友》在銷售上大打折扣。

（二）讀者反應

對《婦友》發行後的讀者反應，可以從兩方面來看，就婦工會自己的說法，1954 年該會在工作檢討中提到《婦友》：「尚能獲致各界好評」；[116] 創辦一年後，該刊編輯部申明，創刊以來，不斷地提倡民族戰鬥文藝，向黃、黑、赤三毒進攻，並得到讀者們的支持和策勵；其中「特寫」一欄，深獲讀者喜愛，紛紛來函；「家庭與兒童」、「文藝」，以及「婦女史話」諸欄，也接到很多讀者來信稱許。[117]《婦友》第二期編後語也難掩喜悅：

> 本刊自上期創刊以來，承蒙讀者熱烈愛護，實在有說不出的感奮。創刊號於短期間售完，致使後來向本刊訂閱及購買的讀者們失望而去，實在非常抱歉。自本期起本刊已增加發行，還希望賢明的讀者們，繼續給我們指教和鞭策。[118]

該刊發行三年後，婦工會的工作檢討報告仍表示「婦友月刊自創刊三年餘以來，已奠定良好基礎，眞正成爲婦女之良友」、「讀者之反映〔應〕極佳，如婦訓班同學曾謂婦友的社論百讀不厭，且可爲同學進修之指針」、「最近一期之『筆匯』有篇『簡介婦友』，不知爲何人所撰，亦認爲婦友內容充實正派，並極有聲色」。[119] 錢劍秋也指出，《婦友》：「甚得各界人士之稱道，咸認爲本刊爲婦女刊物中之權威刊物，尤對各期社論極爲推崇」。[120]

---

115 胡虛一，〈教師與窮 — 介紹中學教師的待遇及其生活〉，《自由中國》，卷 20 期 11，頁 17。

116 《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三年度工作總報告》，頁 12。

117 《婦友》，期 13（1955 年 10 月 10 日），頁 6。

118 《婦友》，期 2（1954 年 11 月 10 日），頁 32。

119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6。

120 錢劍秋講述，《本黨婦女工作》（臺北：革命實踐院，1959），頁 20。

就讀者來說，臺大護校的「小林」曾透過《婦友》表示：

> 「婦友」是較為年青〔輕〕也是較為接近青年的雜誌之一，尤其是我們女青年們的最佳課外讀物的一種。僅就我個人來說，我是每逢出版，必定是以先睹為快，如饑如渴，似乎不忍釋手，尤其是對於當前婦女活動的報導。[121]

但小林認爲《婦友》只是月刊，不能滿足女青年的需求，希望該刊改爲半月刊，她指出：

> 「婦友」的篇幅過於狹小，往往讀到許多好文章，隱約間可看出作者未能暢其所論，來作他重要的主題發揮。雖然「美則美矣」，但是對於我們讀者來說，這還仍然沒有能充份地使我們得教益。就文藝而言，中篇以上的難以容納；就論著而言，那麼更難窺得其全豹。尤其「婦友」風格應偏重於婦女。[122]

小林還要求擴大文藝欄和女青年園地的篇幅和範圍。[123]

除此之外，從讀者群的性別和年齡，可以看到有趣的現象，根據編輯部的說明：

> 本刊定名「婦友」，顧名思義，實為婦女之友。但婦女的朋友並非僅僅婦女，先生們又何嘗不是婦女良友？證之本刊訂戶中，許多都是男士們，更有很多是軍中的鬪士。[124]

由此顯示，這是一本超越性別的刊物，特別是軍中戰士對《婦友》深感興趣。婦工會的工作報告經常提及「常有前線將士來信討論本刊內容」、「戰士亦有來函詢問婦友上之文章者，可見三軍將士好學之精神」、「前線將士對本會出版之書刊熱烈歡迎，常有供不應求之勢」、「常有當其部隊調離前線時，來函要求繼續贈閱」等等。[125] 軍人之所以喜歡閱讀《婦

121 臺大護校小林，〈我對於「婦友」的幾點希望〉，《婦友》，期 13（1955 年 10 月 10 日），頁 35。

122 臺大護校小林，〈我對於「婦友」的幾點希望〉，《婦友》，期 13，頁 35。

123 臺大護校小林，〈我對於「婦友」的幾點希望〉，《婦友》，期 13，頁 35。

124 《婦友》，期 13（1955 年 10 月 10 日），頁 6。

125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3；《中國

友》，或許可以從王鼎鈞的說法中，找到答案，王鼎鈞發現，報紙副刊中十分熱門的作品，是女作家書寫的「身邊瑣事」，因爲「撤退來臺的『六十萬大軍』，戍守外島海岸山地農村，大部分沒有家庭生活，愛看她們的小孩小狗小貓，編織白日夢」。[126] 在《婦友》的藝文作品中，這類型的作品也確實占絕大多數，這或許是吸引軍人閱讀該刊的原因。王鼎鈞還特別指出，當時前線官兵心目中的偶像女作家，不外是張秀亞、徐鍾珮、潘琦君、鍾梅音、羅蘭，[127] 而這幾位作家也多是《婦友》的當家小旦，更進一步說明軍人喜愛《婦友》的原因。

除了沒有性別區隔之外，該刊也沒有年齡限制，因爲該刊經常刊登童話，擄獲不少小讀者的喜愛。主編王文漪提到：

> 他們比成年人更為熱心，許多做母親的告訴我們，婦友一到，孩子們就爭著搶看童話了。[128]

這些訊息透露出《婦友》的活潑內容，讓該刊能老少咸宜、男女不拘。

四、《婦友》呈現的婦女特寫與婦女工作

關於婦女生活的報導在這 120 期中從未中斷，該刊的「特寫」專欄，便以單一婦女或婦女群體爲特寫對象，《婦友》以何種方式來特寫婦女？此外，動員婦女是婦工會的主要活動，《婦友》又如何報導婦工會的婦女工作？由哪些人撰寫？

（一）特寫婦女

以 1954 到 1955 年間爲例，該刊曾連續訪問不同群體的婦女，包括

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九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5；《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工作報告表（自五十年七月一日至五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頁 53；《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114。

126 王鼎鈞，《文學江湖：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四》，頁 137-138。

127 王鼎鈞，《文學江湖：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四》，頁 330。

128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女工、漁婦、軍眷、烈屬、花木蘭、女學生、女車掌、酒家女、煙花女等。爲何要報導這群婦女呢？根據編委會的解釋：

> 我們不但要將一些為國盡忠，努力服務和犧牲奮鬥的婦女們的生活狀況向讀者們報導，同時也把一些可憐不幸的墮落婦女的生活情形告訴讀者們，她們為甚麼會墮落？往往社會的罪惡，大過她們本身罪過的十倍，二十倍，我們一方面要喚醒她們，一方面更要呼籲社會人士對她們一加援手，救救她們跳出火坑。[129]

《婦友》所特寫的女性並沒有族群區分，但爲了讓外省人能認識臺灣女性，臺灣女性的特寫占較大部分，而這也是戰後臺灣許多報刊的報導特色，特別是 1947 年廢娼運動時期，到處看得到關於特種營業女性的新聞或報導。[130] 到《婦友》出刊時，娼妓問題已不是媒體焦點，該刊沒有密集報導這行業的婦女，而是普及到各行業婦女或女性群體。由於《婦友》是以婦女工作爲先導，對臺灣女性的訪問，遠比其他報刊來得全面、細緻，從該刊特寫的女工、漁婦、女車掌、酒家女、煙花女看來，報導者不僅關心這群女性的工作情形、日常生活，也試圖爲她們解決困難或改變她們的形象。

女工與女車掌是新興行業的工作群，《婦友》報導的松山煙廠建立於日本殖民政府時代，據該刊記者指出，松山煙廠的女性占全部工人的三分之二，是一個有制度的工廠，不但有醫療保健、福利和康樂設施，還有托兒所，雖然多數女工出身貧困家庭，但完善的工作環境，讓她們相當知足。[131] 這篇報導不但注意到工廠環境，也關注女工的工作狀況和家庭生活，因此，訪問了 7 位女工，其中工作長達 36 年的謝緞，是深受同仁敬重的祖母級女工，但記者從謝緞同仁口中，得知謝緞有一段不快樂的往事，也就是生下三個兒子後，丈夫就遺棄他們、另覓新歡，謝緞

---

129 本刊編輯委員會，〈編輯一年〉，《婦友》，期 13（1955 年 10 月 10 日），頁 6。

130 游鑑明，〈當外省人遇到臺灣女性：戰後臺灣報刊中的女性論述(1945-1949)〉，《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47（2005 年 3 月），頁 183-197。

131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1954 年 10 月 10 日），頁 11-12。

被迫負起全家生計。[132]

除了報導女性不幸的一面，《婦友》也挖掘到正面的例子。「虐待養女」成爲共同話語後，養父母被視爲是施虐的符碼，但《婦友》卻給了不一樣的說法，記者從女工張盡身上看到養女並非各個不幸，因爲張盡「得到養父母的深愛，渡過幸福的童年」，還受了十年教育，而養弟弟卻只有六年教育，在智慧與平庸的比較下，張盡成爲松山煙廠女工中的才女。[133] 記者認爲，重男輕女的觀念被否定，而且「這給虐待養子女的人們，倒是一個好啓示」。[134]

值得一提的，戰後臺灣的報刊不乏批評日本殖民政權的論述，進入 1950 年代，「反共抗俄」的聲浪遠大過殖民論述，因此，面對日本殖民政府的遺產松山煙廠，這篇特寫沒有任何批判殖民政權的言說，反而是有意地回應時代話題，例如《婦友》的記者，訪問女工盧麗玉時，居然出現這樣的應答：

> 問她是否恨共匪，她眨了眨明亮的眼睛說：「當然恨。」語音中大有覺得此問多餘的意思，是的，在自由中國那個不恨共匪！[135]

爲融合臺灣人和外省人，筆者還問「桌球皇后」陳寶貝：

> 她的愛人是誰，她頑皮的搖著頭說沒有，沒有。又問她將來希望和什麼樣的人結婚，她抿著嘴笑而不答。「內地的男子很熱情，希望妳喜歡接近他們。」筆者說。她聽了大笑，然後講：「我還年輕，等我不能打球時再談這些。」[136]

此外，只要女工能響應政府正在推行的政策，記者必會添加一筆，例如，記者發現張盡講一口流利的國語，於是興奮的寫著：「流利的國語，從她玲瓏的小嘴中，有條不紊連珠似的吐出來，我們眞是一見如故，

132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3。
133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3-14。
134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3-14。
135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4。
136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3。

每一句話，她都滲上了微笑，使聽的人更覺親切可信」、陳寶蘭：「她不但能幹，並且國語極流利」。[137] 而當時國語推行運動正如火如荼的展開，記者的用意昭然若揭。又如，當記者知道女工把原本 8 小時的工作時間主動延長爲 10 小時後，直誇是「響應政府的增產運動」，並強調「她們加班有加班費，往返有交通車所以工作時間雖長了一點，身心乃十分愉快」。[138]

無疑的，從痛恨共匪、接近內地男子、講流暢國語到增產報國，都是記者刻意安排的話語，我們無法明白女工們眞正的想法，因爲她們是處在被觀看的客體位置；但《婦友》透過對臺籍女工的採訪，宣稱女工對國家政策的支持，清楚彰顯了《婦友》教化臺籍婦女的用意。

公共汽車成爲臺北市民的重要交通工具後，女車掌的服務態度深受注意，卻也因爲她們與乘客的不和，經常遭到各界指責。由於這群女車掌十分年輕，《婦友》的記者認爲，她們應該都是天眞活潑的少女，爲什麼表現得那麼冷酷？她們脾氣壞、態度傲慢，臉上缺乏陽光，究竟是出於甚麼原因？是工作太過疲勞？或是服務的熱忱不夠？爲瞭解這些狀況，記者特地到公共汽車管理處訪問女車掌。[139]

在五百多位女車掌中，記者與 9 位服務最優秀的女車掌傾談，記者發現，這群最優秀的女車掌沒有一位不與乘客吵架的，因爲女車掌每天的工作時間差不多十小時，既沒有星期日，也沒有假期；上班要站著，更不能按時用餐；而且經常碰到不守秩序或規定的乘客，例如不排隊、拒補票、攜帶動物上車或是惡意騷擾等。[140] 儘管記者說出女車掌們的心聲，然而，提出的建議卻針對管理問題，例如，要求車管處增加車輛、縮短工作時間、加強對女車掌的訓練，並希望女車掌記得「人生以服務爲目的」、「助人最樂」等名言。[141]

---

137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4。
138 本刊記者，〈松山煙廠訪問記〉，《婦友》，期 1，頁 11。
139 本刊記者，〈女司機女車掌訪問記〉，《婦友》，期 4（1955 年 1 月 10 日），頁 17。
140 本刊記者，〈女司機女車掌訪問記〉，《婦友》，期 4，頁 17-19。
141 本刊記者，〈女司機女車掌訪問記〉，《婦友》，期 4，頁 18-19。

此外，在蔣中正和宋美齡指示下，婦工會非常注意養女、妓女和酒家女的問題，除了出版中、英專文〈養女在臺灣〉之外，還爲養女、妓女和酒家女編了一冊四幕劇〈春風吹綠湖邊草〉，並兩次會同婦女團體召開與養女、娼妓問題有關的座談會；[142] 又請梁雲坡在 18 期的《婦友》繪製漫畫〈罪惡的淵藪 ── 娼妓〉。[143]

基於此，透過臺北市警察局孫股長的協助，《婦友》的 8 位同仁參觀醉八仙、明星和水晶宮等三家臺北的特種酒家，也訪問 10 位特種侍應生，她們不是養女、便出身貧困家庭，或遭丈夫遺棄，但讓《婦友》編輯同仁痛心的是，幾乎每位侍應生都是自願到酒家工作，因此，在這篇專訪中，記者語重心長地表示「我們一面希望社會救救你們，一面還希望你們自己能救救你們自己」。[144]

爲了更深入報導娼妓生活，該刊還訪問北投的公娼，記者同樣發現，雖然北投 189 名女侍應生中，養女有 86 名，許多都是有親生父母，並且是自己甘願爲娼的。[145] 有鑑於此，這篇特寫提出六項建議：要喚醒娼妓的靈魂、於國民小學教育中加添女生人格教育課程、要限制公娼人數、要寓禁於徵、要設立濟良所、要取締私娼。[146]

《婦友》的記者也非常關心弱勢婦女，爲廣徵民意、探求民隱，婦工會曾發動婦女義務幹事 3,500 人，深入鄉村，選擇不同職業的家庭婦女爲對象，進行個別訪問。[147] 例如，訪問團曾深入基隆八斗子漁村，訪問 4 位漁眷，訪問中，發現漁眷的生育率很高，一家有八、九口，甚至十餘口；除了普遍貧困之外，識字率很低，而且沒有醫療機構，衛生條件更是

142 本刊記者，〈可憐酒家女天涯歸何處？特種酒家訪問記〉，《婦友》，期 2（1954 年 11 月 10 日），頁 14。

143 梁雲坡繪，〈罪惡的淵藪：娼妓〉，《婦友》，期 18（1956 年 3 月 10 日），無頁碼。

144 本刊記者，〈可憐酒家女天涯歸何處？特種酒家訪問記〉，《婦友》，期 2，頁 14-19。

145 本刊記者，〈一群墮落在火坑裡的婦女：北投公娼訪問記〉，《婦友》，期 9（1955 年 6 月 10 日），頁 12-14。

146 本刊記者，〈一群墮落在火坑裡的婦女：北投公娼訪問記〉，《婦友》，期 9（1955 年 6 月 10 日），頁 14。

147 〈中央婦工會的工作成果：黨務工作績效展覽之一部〉，《婦友》，期 87（1961 年 12 月 10 日），頁 11，原轉載於同年 1 月 19 日《中華日報》。

奇差無比：

> 一間小屋，劃分為二，前半放著一張木板桌，一條木板凳，桌上放著中午剩餘的殘羹，一些稀粥，一點醬油，這更證明了她們生活的困苦。後半間是臥房，一踏進門，臭氣直撲鼻孔，使人欲嘔。床前放著一個沒蓋的便桶，雞屎滿地飼料狼籍，她們不懂清潔，更不知什麼叫衛生。[148]

令訪問記者最難過的是，一位因爲丈夫與媳婦母親同居而被遺棄的老婦人，老婦人住在「看來好似豬圈」的小屋裡，每天撿拾剩東西吃，見到記者還懇求送她衣服。[149]

面對這群不事生產，必須仰仗丈夫生活的漁眷，記者提出建議「最急要的是普及教育，增加家庭副業，充實醫藥衛生設備，鼓勵她們儲蓄，培養她們自力更生的技能」。[150]

嚴格來說，儘管《婦友》的記者揭發底層婦女的生活，但大半是站在社會大眾的角度去關注她們的工作與生活，而不是從婦女的立場去解決她們所面臨的問題，除了漁眷之外，許多言論是訓誨多於同情，雖然《婦友》提到女車掌、酒家女侍應生或北投公娼不幸或不平的待遇，並提請相關單位協助，卻更重視她們的自覺與如何遵守社會道德。關於這一點，張毓芬也以娼妓爲例，提出強烈批評，她指出《婦友》記者的報導，與父權意識型態如出一轍；[151] 的確，該刊記者的立場是相當強勢，相較 1980 年代以來，女權運動者積極爲婦女爭取權益的舉措，《婦友》顯然輕忽婦女的處境。然而，回到 1950 年代的歷史情境去觀看《婦友》，我認爲會有較多的理解，因爲那是「婦女工作」重於「婦女運動」的時代，《婦友》協助婦工會推動婦女工作，不是倡導女權。除此之外，《婦友》所建構的婦女形象是陽光、自信以及具服務精神與反共思想的婦女，

148 本刊記者，〈漁村訪問：基隆八斗子魚眷生活〉，《婦友》，期 6（1955 年 3 月 10 日），頁 18-19。

149 本刊記者，〈漁村訪問：基隆八斗子魚眷生活〉，《婦友》，期 6，頁 19。

150 本刊記者，〈漁村訪問：基隆八斗子魚眷生活〉，《婦友》，期 6，頁 19。

151 張毓芬，〈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的再思考〉，頁 168。

就如松山煙廠的女工；而違背當時社會倫常的婦女，被理所當然地認爲需要糾正與改造。

（二）婦女工作

1954 年 12 月，宋美齡在中興山莊對婦女幹部訓練班第二期訓示，曾說道：

> 以前我們只有上層，不能深入民間，以後我們要用深入民間的方式，來發展我們黨的工作，就是我們以後的工作要到鄉下去，到城市的每個角落去，真正為民眾做一點工作。[152]

因此，臺灣本島與離島的婦女工作人員成年累月地在城鄉、海濱、山地、漁場、鹽場，從事「教育婦女、訓練婦女以提高民族意識、增進工作技能、進而動員婦女，爲參加復國建國大業而努力」。[153] 這種進行思想教育與改善當地婦女生活的活動，是落實前面提到的婦工會工作要點：「以政策領導婦女群眾、以組織結合婦女人才」，除了能在婦工會每年度工作報告看到之外，也可以從《婦友》的「特寫」專欄，讀到婦工會四大部門的幹部，如何在島內、外上山下海。在《婦友》的 120 期中，關於這部分的紀實，大約有 50 篇，此處以婦工會幹部筱鈺的〈農村裡的女鬥士〉和楊百元的〈動員聲中的屏東婦女〉爲分析，略窺一斑。

筱鈺的〈農村裡的女鬥士〉，描述她拜訪彰化鹿港信用合作社婦女國語識字班和嘉義民雄婦女縫紉訓練班的見聞，筱鈺發現參與訓練的女性都非常認眞，例如，國語識字班雖然安排晚上 9 點到 11 點上課，竟能吸引三十多位女性參加，其中 62 歲的吳施琴、58 歲的王夢月更是風雨無阻的接受訓練；而婦女縫紉訓練班教師蘇佩珩的義務教學，也讓筱鈺敬佩不已，當筱鈺得知蘇佩珩是國民黨的婦女義務幹事，特別肯定她在黨員中起了領導作用。[154] 參觀之餘，筱鈺對中南部女性胼手胝足地在田中

152 宋美齡訓詞，〈婦女幹部訓練的目的〉，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指導長　蔣夫人對婦女的訓詞》，頁 178。

153 筱鈺，〈婦女工作會議誌盛〉，《婦友》，期 84（1961 年 9 月 10 日），頁 5。

154 筱鈺，〈農村裡的鬥士〉，《婦友》，期 35（1957 年 8 月 10 日），頁 6。

苦幹的精神，印象深刻。[155]

楊百元在〈動員聲中的屏東婦女〉則表明，自己是奉錢劍秋指示，前往屏東爲婦女幹部講習。原本經過近十小時的車程、身心俱疲的楊百元，一看到屏東車站前排著十餘個體格健壯、精神抖擻的女三輪車伕，對當地婦女開闢了新行業，甚感興奮；等看到近兩百位身穿白衣黑裙婦女，秩序井然地等候她時，心情更是激動。[156] 當時接受訓練的學員來自屏東 33 個鄉鎮，包括女醫師、助產士、中小學教員、軍眷、鄉鎮婦女會理事長，以及 65 位來自山地八鄉的婦女會的理監事，其中霧臺鄉的代表，來回步行、攀越險橋峻嶺達 14 個小時，令楊百元難以置信。[157] 這樣的陳述，讓我們對當時婦工會動員下基層婦女的成員以及她們與對黨國的向心力，有初步的認識。

前面提到，關於報導各階層婦女生活或是婦工會各地工作情況的「特寫」專欄，主要由楊百元和陸慶負責，其中楊百元著力最多；此外，還有以「本刊記者」掛名的，而所謂的「本刊記者」，往往不只一人，是由《婦友》的訪問幹部或婦女義務幹事集體創作，前面提到的特種酒家和漁村訪問，就是以群策群力的形式完成。[158] 除此之外，偶而也有女作家爲《婦友》做訪問特寫，例如，姚葳、劉枋、謝冰瑩、林海音等人，不過，她們所寫的大多是離島的報導文學。[159] 就執筆者的身分，我們可以確定這些報導主要來自外省婦女，經由她們的訪問、報導，把這時期生活在臺灣的各族群、各階層婦女，以及國民黨義務幹事與宣傳員的故事，介紹給《婦友》的讀者。

從「特寫」專欄的寫作形式看來，幾乎每篇都以感性的文筆陳述，之

155 筱鈺，〈農村裡的鬥士〉，《婦友》，期 35，頁 6。

156 楊百元，〈動員聲中的屏東婦女〉，《婦友》，期 59（1959 年 8 月 10 日），頁 10。

157 楊百元，〈動員聲中的屏東婦女〉，《婦友》，期 59，頁 10。

158 本刊記者，〈可憐酒家女天涯歸何處？特種酒家訪問記〉，《婦友》，期 2，頁 14-19。

159 姚葳，〈火線上的女性〉，《婦友》，期 52（1959 年 1 月 10 日），頁 18；劉枋，〈金門五度行〉，《婦友》，期 52（1959 年 1 月 10 日），頁 19-20；謝冰瑩，〈兩個金門〉，《婦友》，期 110（1963 年 10 月 31 日），頁 7-8；林海音，〈我們到馬祖去〉，《婦友》，期 116（1964 年 5 月 10 日），頁 6-8。

所以如此，據婦工會表示，是因爲《婦友》負有宣傳使命，而宣傳要有技巧，也要有藝術，於是該刊透過藝術筆調，把婦工會的業務成果，呈現給大眾。[160] 除此之外，該刊試圖塑造理想的臺灣婦女形象，也因此，《婦友》以活潑、自信、勇於任事的一元婦女形象，作爲 1950 到 1960 年代黨國的典範婦女，而且沒有族群區分。回顧民國時期的多元婦女形象，顯然有很大落差。再從動員婦女的報導分析，婦工會深入底層的工作方式，無疑的，是承襲抗戰前後的動員機制，但中國大陸失守的教訓，讓國民黨的動員工作，較過去嚴密，也更勝一籌。對曾受日本殖民政府戰時動員的臺灣婦女來說，是很不一樣的動員經驗，這種透過黨國力量，由上到下的緊密動員，讓離島或偏遠地區的臺籍女性都在婦工會的組織網絡下，只是婦工會發揮了多少影響力，光從《婦友》的報導，只能瞭解片段。

五、幸福家庭在《婦友》

前面提到的《婦友》稿約，清楚地表明該刊除徵求婦女工作的論文與文藝外，也歡迎家庭與兒童的文稿，因此，與建構幸福家庭有關的論文或專欄，在這 120 期中，不曾缺席。而《婦友》究竟以採用何種形式灌輸幸福家庭的觀念？與一般婦女期刊中的幸福家庭內容有無不同？

（一）倡導幸福家庭

《婦友》出刊後，直接以「幸福生活」、「幸福家庭」、「幸福婚姻」爲標題的專論、散文或小說不多，但這類語彙或概念，不時出現在各專欄的行文間，例如，社論、女青年園地、廣播座談等。而當時，宣傳「幸福家庭」的聲音不只來自《婦友》，報紙上的家庭或婦女版，都不乏這類言論。1956 年 10 月 21 日，正聲廣播電臺甚至開闢〈幸福家庭〉節目，歡迎男女聽眾投書詢問。[161]

---

160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六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60。

161 〈幸福家庭今晚開播〉，《聯合報》，1956 年 10 月 22 日，版 3。

不過，1958 年 8 月中共人民公社制度展開後，爲配合婦工會政策，《婦友》對「幸福家庭」的推動明顯積極，[162] 先是在 52 期刊登〈蔣夫人於全美反共大會演說全文 ── 中華民國 47 年 11 月 14 日〉、錢劍秋的〈展開歷史的新頁〉、鍾勳的〈「人民公社」暴政註〔注〕定共匪必亡〉等文稿，對人民公社摧毀家庭制度，做了強烈抨擊。[163]

1959 年 2 月，婦工會發起「幸福家庭運動」，並將 1959 年 2 月 23 日到 3 月 8 日訂爲雙週宣傳運動週之後，《婦友》更是桴鼓相應。[164] 該刊 53 期的〈編者綴言〉寫著：

> 「家為國本」，有幸福的家庭，始有強盛的國家，共匪慘無人道，竟推行所謂「人民公社」，毀宗滅倫莫此為甚。我們要擊敗共匪，祇有加緊推行「幸福家庭運動」本期社論對幸福家庭有精確的言論。[165]

並在這一期和 54 期先後刊登〈建立幸福家庭〉、〈推行幸福家庭運動紀念本年婦女節〉兩篇社論，以及廣播講座〈婦女節談幸福家庭〉、菱子的〈幸福的意義〉等。[166]

54 期的封底，還有梁又銘畫的〈悲慘的共匪「人民公社」〉與〈我們的幸福家庭〉8 幅漫畫，以臺灣的幸福家庭反諷中共的人民公社。〈悲慘的共匪「人民公社」〉的四幅圖分別寫著：「共匪『人民公社』奴役人民，就是孕婦也要去煉鋼！」、「共匪『人民公社』，拆散家庭，大

162 1958 年度婦工會的工作報告即記載，婦工會之所以大力倡導幸福家庭運動，是為揭發共匪在大陸推行「人民公社」，拆散家庭、分散骨肉的暴行。《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5。

163 〈蔣夫人於全美反共大會演說全文 ── 中華民國 47 年 11 月 14 日〉、錢劍秋，〈展開歷史的新頁〉、鍾勳的〈「人民公社」暴政註〔注〕定共匪必亡〉，以上分別刊載在《婦友》，期 52（1958 年 1 月 10 日），頁 3-6、10、15-17。

164 幸福家庭運動是向全國各地全面展開，臺北市各界婦女負責推行，其他縣市則自行計劃實施，運動項目包括巡迴廣播宣傳、舉行演講比賽、放映幻燈等。〈全國各界婦女發起推行幸福家庭運動〉，《中央日報》，1959 年 2 月 23 日，版 1。

165 〈編者綴言〉，《婦友》，期 53（1959 年 2 月 10 日），頁 32。

166 〈建立幸福家庭〉，《婦友》，期 53（1959 年 2 月 10 日），頁 2、〈推行幸福家庭運動紀念本年婦女節〉、〈婦女節談幸福家庭〉、菱子的〈幸福的意義〉，分別刊載在《婦友》，期 54（1959 年 3 月 10 日），頁 2、10-14、9。

陸同胞，人人妻離子散，個個家破人亡！」、「孩子被迫送入『人民公社』托兒所，從此生離死別，媽媽傷心痛哭！」、「老人關入『人民公社』幸福院。活著做苦工，死了當肥料！」，〈我們的幸福家庭〉則寫道：「我們尊親敬老，提倡孝道」、「我們研究保教常識，增進兒童福利」、「我們實踐戰時生活，提倡家庭副業」、「我們注意時事動態，從事正當娛樂」。[167] 這 8 幅漫畫不只刊登在《婦友》，還張貼在各國民學校、民眾服務站和各車站。[168]

其實，宣傳運動容易流於形式，很難立竿見影。王文漪針對每年她所負責的宣傳運動，坦白地表示：「我們雖然費盡心力，發動了全國婦女的力量來努力從事，但對於社會不良風氣的轉移，我們又能扭轉多少呢？」特別是婦工會曾動員各種資源和人力舉辦的「請勿隨地吐痰」運動，最後仍舊失敗，令她感慨不已。[169] 不過，幸福家庭運動經過婦工會

167 〈悲慘的共匪「人民公社」〉、〈我們的幸福家庭〉，《婦友》，期 54（1959 年 3 月 8 日），無頁碼。
168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8。
169 王文漪，〈十年煎熬〉，《十年》，頁 73。

的宣傳，的確收到成效，王文漪回憶：

> 倒是去年我們舉辦一次「幸福家庭運動」，使我獲得了一點安慰，想不到這個運動受到全國同胞初期的歡迎，到底人最愛的還是自己的家庭，我們也有這樣的自信，只要將「幸福」的觀念灌輸到人心裡，就可以增加每一個家庭的幸福的，事後並知道，好些愁雲慘霧的家庭，經過這個運動的激盪，居然雨過天青。[170]

而梁又銘的 8 幅漫畫，在宣傳運動結束後四個多月，仍懸貼在各公共場所，特別是偏僻鄉鎮，將這些畫視爲珍品。[171] 至於婦工會蒐集的幸福家庭照片，則被有關機構印成彩色傳單，空投到中國大陸。[172]

值得一提的，針對幸福家庭運動的倡導，張毓芬認爲，該運動是婦工會配合黨國動員工作的被動作爲，表面上是以對抗中共政權爲出發點，但爲了捍衛傳統、道統與正統，婦工會中的菁英婦女，一反過去對傳統禮教的批判，反而把傳統的父權家庭當成維繫婦女地位的最可靠保障。[173] 無可厚非的，這時期的幸福家庭運動確實是政策運作下的產物，然而，建構「幸福家庭」並不是黨國的專利，是許多人追求的家庭生活，例如，2011 年 2 月 16 日，長老會牧師高俊明發起「幸福家庭日」活動，這個活動甚至試圖以立法付諸實施：

> 前總統府資政、長老教會高俊明牧師結合社會各界發起成立「國際幸福家庭聯盟」，昨天在臺南市政府召開南區推展籌備會，將推動立法院將八月第二個週日訂為「幸福家庭日」。……他們計畫每年的婚姻節表揚「幸福家庭」，推展八月第二個週日為幸福家庭日及每天「十分鐘幸福家庭時間」，以鼓勵建立幸福家庭的熱情。[174]

170 王文漪，〈十年煎熬〉，《十年》，頁 73。
171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四十七年度工作總報告表》，頁 58。
172 王文漪，〈十年煎熬〉，《十年》，頁 73。
173 張毓芬，〈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的再思考〉，頁 176。
174 參見網站資料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1/new/feb/16/today-south19.htm

這正說明拋棄黨國框架去解讀婦工會和《婦友》倡導的幸福家庭運動，或許會更寬闊，更何況造福家庭的理念，不是這時代獨有。

（二）建構家政知識與改進婦女生活

嚴格來說，要把幸福家庭的理念深植到各個家庭，不能光靠運動或口號，必須讓讀者懂得如何造福家庭。自有婦女刊物以來，無論國內或國外刊物在闡發幸福家庭觀念外，還教導女性如何從食、衣、住、行、娛樂、醫療或養育兒童等方面，打造幸福家庭或改善生活，因此，《婦友》自創刊開始，就不曾在這方面缺席。有意思的是，《婦友》有烹調指導、服裝設計專欄，卻看不到美容化粧之類專欄，王文漪曾表示：

> 本刊既是一個婦女刊物，對於家政的重視，自不待言，但我們卻從未以美容化裝等相號召，亦不斤斤於吃喝裝飾，卻注重於主婦美德的培養，子女教育的商討和家庭親愛氣氛的創造。[175]

因此，該刊的家政專欄包括「家庭與兒童」、「家庭小酌」、「美化庭園」、「主婦生活漫談」、「床邊故事」、「蓪草造花法」、「治家偶得」、「家庭的幸福」、「可愛難管的兩歲孩子」、「母親的煩惱」、「孕婦日記」、「婦友信箱」、「家政之頁」等，其中不少文章翻譯自國外。

從家政專欄觀察，該刊試圖藉由美化家庭、婦幼衛生、育兒知識，形塑婦工會理想的幸福家庭。特別是師大家政系諸教授執筆的「家政之頁」推出後，更具體化該刊對家政的重視，據婦工會表示，擴增「家政之頁」，是期望以通俗的文筆，向各界讀者灌輸有關實用的家政文稿，進一步說，「直接之目的在使協助讀者充實知識以建立幸福家庭，而間接目的乃在於改善社會風氣」。[176] 此外，其他專欄「社論」、「女青年園地」、「廣播座談」也不乏建立美滿婚姻與家庭的文章，而環繞這類議題的漫畫、文藝小說，同樣不少。

和一般婦女刊物不同的是，《婦友》的家庭議題，有時必須配合政黨政策。1955 年的蔣中正元旦文告，特別昭示全民要互勉力行「戰時生

175　王文漪，〈百期回憶〉，《婦友》，期 100，頁 4。

176　《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五十二年度工作報告表》，頁 116。

活」；[177] 隨後，國民黨把「戰時生活」列入 1955 年度婦女節指導綱要中，要求各級黨部會同各機關組織舉辦「婦女厲行戰時生活宣傳週」，並應在婦女節結束後兩週，將工作成果層報核備。[178] 婦工會率先響應，並反映在《婦友》上，該刊不僅在第 5、6 期刊載相關專論、散文和口號，[179] 第 15 到 17 期還刊登梁雲坡的三則《勵行戰時生活》系列漫畫。〈主婦之敵：麻將〉這則，勸導婦女不要打麻將，免得傷身、傷神，又影響家庭和樂：

> 近來打牌之風甚盛，尤其是有些太太們，認為打牌是「消遣消遣」，「衛生麻將」……但是打牌一事，愈打愈上癮，勞神傷財，有百害而無一利！交朋友難，得罪朋友卻容易，在牌桌上最易傷和氣，贏錢的洋洋得意，輸錢的一肚皮火，小而造成敵對心理，大而宣告絕交。「財運不濟」輸了錢，影響家庭經濟，尤其是一般公務員們，大多是量入為出，一旦損失一筆，就會拮据不堪。打麻將打「長」不打「短」，一打「十六」「廿四圈」，又傷身又傷神，賭錢連帶賭氣！如果累一場病，受罪另加醫藥費，大人病小孩哭，弄得滿家愁雲慘霧。打牌是青春的一大敵！好打牌的人老得快，經年累月的打牌，虛擲了青春，就是贏了也算輸！有這四種害處，還是戒賭少打牌。[180]

另兩則都題名爲〈糾正奢侈風氣〉，一則糾正婦女奇裝異服、濃妝豔抹，並提醒婦女：「想想被赤色強盜壓迫下的大陸同胞，食不能飽，

177 〈宣傳要點〉，《宣傳週報》，卷 5 期 3（1955 年 1 月 14 日），頁 3。

178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度慶祝婦女節指導綱要〉，《宣傳週報》，卷 5 期 8（1955 年 2 月 18 日），頁 4。

179 分別有〈婦女應率先厲行戰時生活〉、〈戰時生活與婦女〉、〈一位女教員的戰時家庭生活〉、〈紀念「三八」〉、〈慶祝四十四年婦女節書告婦女同胞〉、〈三八節獻言 ── 勤與儉小可興家大可立國〉、〈中華民國四十四年慶祝婦女節標語與口號〉，上述文章請見《婦友》，期 5（1955 年 2 月 10 日），頁 2-5；《婦友》，期 6（1955 年 3 月 10 日），頁 2-5、9-10。

180 梁雲坡繪，〈勵行戰時生活：主婦之敵 ── 麻將〉，《婦友》，期 15（1955 年 10 月 10 日），無頁碼。

衣不遮體，我們何忍過份奢侈？」、「試想我前線的英勇三軍，枕戈待旦，徹夜不寐，我們又何忍過份奢侈？」[181] 另一則建議婦女應該經常勞動、注重飲食營養而不是排場、不要用公家的汽車送孩子上學，並反對樂此不疲的跳舞以及浮濫服藥。[182]

無可否認的，透過婦女移轉社會風氣，是《婦友》出版的一項目的，改善家庭生活則是夫妻兩人的責任，《勵行戰時生活》的系列漫畫明顯厚此薄彼，不僅讓婦女單獨承擔破壞家庭和樂的罪名，也要求婦女負起改善的責任。而相對於 1930 年代，當時的婦女刊物也同樣強調家庭生活的改革，並拋出家庭是兩性必須共同承擔的觀念；而在 1950 年代發行的《婦友》在追求兩性平等上，卻明顯倒退。

（三）文藝小說中的美滿家庭

值得一提的，儘管《婦友》高唱美滿家庭的理想，但不是刊登在該刊的所有作品，都呼應這個議題，還是出現反差，特別是反映時代的文藝小說。中日戰爭期間到戰後，中國的無數家庭面臨妻離子散，許多情侶也因此勞燕分飛，就因爲這類故事發生在不少遷徙到臺灣的人們身上或周遭，即使電影或小說一再地複製相關情節，人們還是百看不厭。爲吸引讀者，《婦友》在建構幸福家庭之外，也不能免俗的刊登這類小說，特別是戰後來臺女作家的作品，小說的主人翁多半是女性，並以男女關係、婚姻與家庭生活爲故事重點。其中郭良蕙的〈容容的遭遇〉、琦君的〈龍鳳雙飛〉頗具代表性。

〈容容的遭遇〉固然以小男童容容一天所發生的事爲軸心，每個情節卻不離他的媽媽，從張媽要他不許吵醒媽媽開始，再到他和鄰居男童吵嘴，容容媽媽的面貌逐漸清楚，因爲容容的爸爸沒有來到臺灣，媽媽隻身帶著容容來臺，因此，鄰童嘲笑他沒有爸爸，也譏笑他的媽媽和其

181 梁雲坡繪，〈勵行戰時生活：糾正奢侈風氣〉，《婦友》，期 16（1956 年 1 月 10 日），無頁碼。

182 梁雲坡繪，〈勵行戰時生活：糾正奢侈風氣〉，《婦友》，期 17（1956 年 2 月 10 日），無頁碼。

他男人同床。接著，故事帶入容容偷聽媽媽與同床男人的爭吵，男人逼迫容容的媽媽，放棄音訊全無的丈夫，與他正式結婚，但容容的媽媽無法下定決心，男人憤而離開，留下抱著容容痛哭的媽媽。[183] 小說中的女人因爲對性愛的飢渴，在烽火歲月中，背叛了丈夫，卻又不敢在得不到丈夫確切音訊下，接受新的婚姻，這個故事充分反映戰爭時期女性與丈夫失散後的矛盾境遇。

儘管容容的媽媽沒有立即接受新婚姻，或許是作者有意呈現傳統婦德對女性的影響，但小說中露骨地描寫容容媽媽的外遇經過，對強調「表達純潔的思想，剖析婦女問題的癥結」的《婦友》來說，該刊能容納與家庭倫理相背離的作品，是否與編輯群多爲女作家有關，因此，從創作的角度，她們能接受這類文章？還是夫妻約束的崩解是這時代的趨勢，連《婦友》都反映了時代？

〈龍鳳雙飛〉環繞著李梅芬的婚姻抉擇，梅芬是 40 歲出頭、未婚的職業婦女，隻身在臺工作；經張大嫂介紹，認識一位事業有成的胡先生，這位胡先生因爲妻小留在中國大陸，音訊全無，想在臺灣另外成立家室。初次會面時，梅芬對胡先生的「矮胖身材」、「光禿禿的腦袋」，沒有特別好感，雖然發現對方「神彩〔采〕奕奕中帶著慈祥」，又有一雙主富貴的「珠砂手」，但很難接受這份姻緣。返家後，回想年輕時拒絕許多追求者，而今日卻獨守空閨，梅芬忍不住百感交集，也大病一場。病中的孤寂、無助，以及表弟的勸說，梅芬的想法終於峰迴路轉，最後決定與胡先生交往。[184] 這篇小說的情節雖然簡單，琦君把梅芬內心的起伏、矛盾做了極細膩的處理，展現流亡到臺灣的獨身女性，在面對年華老去與婚姻歸宿時的百般無奈。

對於《婦友》小說中，以灰黯、孤寂的手法，去詮釋不婚女性的心情，張毓芬無法認同，她認爲這雖不是官方婦女論述所獨有，卻不能否認是受到父權意識的牽制。[185] 不過，換一個角度來看，這其實反映離亂

183 郭良蕙，〈容容的遭遇〉，《婦友》，期 4（1955 年 1 月 10 日），頁 22-24。
184 琦君，〈龍鳳雙飛〉，《婦友》，期 50（1958 年 10 月 31 日），頁 18-23。
185 張毓芬，〈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的再思考〉，頁 68。

時代人們對婚姻的別無選擇，從梅芬和張大嫂的對話中，可以看到：

妳不是說他在大陸上有太太嗎？（梅芬）

這也沒什麼的，現在這種情形多得是（張大嫂）。[186]

張大嫂的說法，確實在 1950 年代的臺灣社會不乏所見。立德幼稚園園長姜允中在接受訪問時便坦言，她之所以和妻子淪陷大陸的國大代表王鏡仁結婚，是無奈的選擇：

現在回不去大陸了，如果仍要堅持單身，又止不住人多口雜，閒言閒語。擺在眼前的幾種選擇，唯有和王代表結婚，似乎是最可行的。但這也是無可奈何的選擇，只好結了婚。[187]

另外，父權意識對女性的婚姻抉擇，眞有如此大的張力？根據研究，傳統或近代女性結婚或不婚，不完全受制父權意識，也有出於自我選擇。[188] 在琦君的筆下，梅芬雖然還是嫁給有妻室的男人，但在抉擇過程中，梅芬呈現了女性意識，當張大嫂暗示梅芬，嫁給胡先生會有用不完的錢，梅芬反駁道：

女人結婚就為要過好日子嗎？我又不是自己養活不了自己。[189]

梅芬表弟問梅芬：「你怎麼還不想有個家呢？」梅芬回說：「一個人多自由。」但表弟表示「自由」的說法是「不得已的解釋」時，琦君以如下方式呈現梅芬的反應：

她像受辱似地把臉轉開了，半晌才說：「你以為一個女人非結婚不可嗎？」[190]

總之，《婦友》刊登這兩篇小說符合當時戰後家庭破碎、婚姻解體的臺灣社會，也讓人感同身受。然而，爲了建構新家庭而摧毀原本的婚姻或

---

186 琦君，〈龍鳳雙飛〉，《婦友》，期 50，頁 21。

187 羅久蓉訪問、丘慧君紀錄，《姜允中女士訪問紀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叢書」(87)（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頁 104。

188 游鑑明，〈千山我獨行？廿世紀前半期中國有關女性獨身的言論〉，《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9（2001 年 8 月），頁 168-173；胡曉真，〈酗酒、瘋癲與獨身── 清代女性彈詞小說中的極端女性人物〉，收入游鑑明主編，《中國婦女史論集》（臺北：稻鄉出版社，2011），集 9，頁 246-255。

189 琦君，〈龍鳳雙飛〉，《婦友》，期 50，頁 20。

190 琦君，〈龍鳳雙飛〉，《婦友》，期 50，頁 22。

別人的婚姻，以及人們對在臺灣建立的「僞組織」[191] 的認同，與《婦友》的宗旨明顯背道而馳，這似乎說明的《婦友》「理想家庭」概念，有鬆動的一面，不是父權意識或黨國思想所能操弄。

六、《婦友》宣揚的反共思想

《婦友》既然來自婦工會宣傳部門，對國民黨或婦工會政策的報導或宣傳，該刊是義不容辭。在《婦友》發行十年期間，反攻復國是國民黨治國的重要政策，幾乎每一種刊物都會報導大陸消息或傳播反共思想，《婦友》也以遍地開花的方式宣揚反共思想，作爲一本女性刊物，該刊以何種形式進行反共宣傳？

（一）論說式的反共宣傳

1950 到 1958 年，中國大陸實施「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鎮反屠殺」、「整風鳴放」等政策，引起世界各國注意，特別是臺灣當局，對這時期中共的作爲，提出強烈指責，並認爲這是反攻復國的大好機會。《婦友》的第一期社論〈紀念四十三年國慶獻辭〉，便向婦女提出反共抗俄的呼籲：

> 婦女佔國民人口的半數，也就是應該負起國家一半的責任，……如果我們不曾忘記五年前大陸沉淪，國破家亡的慘痛，今天就必然的要挺起胸膛，握緊拳頭，向反共抗俄的大道上前奔。[192]

而次一期的〈祝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一文，更揭露中國大陸女性在中共政權下的非人道境遇：

> 大陸上近三億的女同胞，不但沒有政治上社會上的地位，且

191 此處的「僞組織」是指戰爭期間，人們在正式婚姻之外，另外建立的家庭。這個概念引自呂芳上，〈另一種「僞組織」：抗戰時期的家庭與婚姻問題初探〉，《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3（1995 年 8 月），頁 97-121。

192 〈紀念四十三年國慶獻辭〉，《婦友》，期 1（1954 年 10 月 10 日），頁 2。

輾轉呻吟于血淵煉獄之中，不能自拔。新婚姻法的壓迫下，我女同胞已被驅使作禽獸作奴隸，過著非人的生活。共匪是以婦女做他搾取與宰割對象的，用組織來綑縛她們，用宣傳來煽動她們，用各種法令來迫使她們做奴工，做牛馬，犧牲她們的勞力，還要沾〔玷〕辱她們的身體。對于她們的哀號慘叫，我們在臺灣海峽這一岸的女同胞，安能忍心充耳不聞，熟視無覩嗎？[193]

1958 年 8 月 23 日，中共砲擊金門，在「八二三炮戰」後，特別加強中央政府的反共決心。[194] 1959 年元旦的開國紀念慶典中，蔣中正昭告全國軍民同胞：

今年這一年……就是我們反攻復國的勝利決定年，所以我們軍民同胞，今年更要加緊推進三民主義的實施，致力於大陸人心的光復，並以三民主義的思想武器，和骨肉相連的民族情感，凝結成為反共命運的主力，共同努力，來撲滅這萬惡的奸匪朱毛，創造我們民族獨立自由的命運，挽救世界人類的浩劫。[195]

爲響應這項呼籲，許多報刊媒體熱烈回應，做爲國民黨機關刊物的《婦友》，當然積極回應，在蔣中正發表這段文告前後，宋美齡與錢劍秋分別提出反共言論，並刊登在《婦友》上。[196]

除了社論和一般論文之外，《婦友》從第 31 期（1957 年）到第 53 期（1959 年）開闢「大陸悲劇」專欄，以較平實的筆法，報導中共的鎮反、整風運動，並透過實例，對中共的「婦女已經解放」、「男女基本上已經平等」的說法，提出反諷，指出婦女表面上獲得較多工作機會，

---

193 〈祝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婦友》，期 2（1954 年 11 月），頁 3。

194 張淑雅，〈主義為前線，武力為後盾：八二三炮戰與「反攻大陸」宣傳的轉變〉，《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70（2010 年 12 月），頁 30、40。

195 〈總統告軍民同胞書〉，《聯合報》，1959 年 1 月 1 日，版 2。

196 〈蔣夫人於全美反共大會演說全文 ── 中華民國 47 年 11 月 14 日〉；錢劍秋，〈展開歷史的新頁〉，分別刊載在《婦友》，期 52，頁 3-6、10。

卻是超時工作，而且工作後還得做家事，甚至因爲工作而墮胎等等。[197]

（二）漫畫中的反共宣傳

除了專論之外，《婦友》也利用漫畫、插圖、文藝小說等文類，揭發中共的暴行。錢劍秋在《婦友》創刊一周年申明：

> 闡揚主義、宣導政策，是本刊重要的使命，如何加強實踐這一個要求，是今後迫需研究的問題，但如果扳起面孔來說教似的為宣傳而宣傳的老辦法，已經不適用於今天了。因此，我們應將主義、政策、融會貫通在各項作品當中，不論散文、詩歌、小說、雜著裏面，都要以主義與政策作骨幹，然後用深入淺出為寫法，烘托，渲染的沁入於字裏行間，不教人看起來，視為老生常談，更不讓人嚼起來如蜡無味，而要使讀者在不知不覺中，接受了主義的啟示，政策的領導，由此便樹立了中心思想，達到了以文藝復興民族教育，以文化領導民族思想的目的，本刊的重要使命，才能實踐。[198]

錢劍秋還表示：「將防諜肅奸的辦法透過文藝來從各方面作爲啓發，比較用課本在講堂講授的效率要高得多」[199] 而前面提到的讀者小林也強調：「我們每一個都巴不得『婦友』今後的文藝欄內，能多發表一些活潑的，富於朝氣的文藝作品，以使我們每一位婦女，都轉變爲活潑的，和富於朝氣的革命女青年」。[200] 因此，《婦友》的反共宣傳不是採教條方式，強迫讀者生吞活剝。

從《婦友》的第 3 期（1954 年）開始，該刊的封底內幅就分別刊載蕭狄和梁雲坡繪製的「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眞實故事系列漫畫，一共十則：〈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董獻卿一家人的命運〉、〈丁

---

197 請詳見《婦友》期 31 到期 53（1957 年 4 月 10 日-1959 年 2 月 10 日）的「大陸悲劇」專欄。

198 錢劍秋，〈婦友一周年〉，《婦友》，期 13（1955 年 10 月 10 日），頁 3。

199 錢劍秋，〈婦友一周年〉，《婦友》，期 13，頁 3。

200 臺大護校小林，〈我對於「婦友」的幾點希望〉，《婦友》，期 13，頁 35。

素梅的遭遇〉、〈被扼殺了的愛情〉、〈共匪強迫婦女勞動慘劇〉、〈共匪「新婚姻法」下的悲劇〉、〈「家庭官司」〉、〈僑眷黃惠娟的自述〉、〈大陸女青年的悲劇〉，其中一則以僑眷爲體裁，其他都是描述大陸婦女的故事。這些故事不是敘述共匪逼迫良家婦女成婚、姦污婦女，便是強迫婦女勞動，或是遭受匪幹勒索。

其中，蕭狄的〈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透過漫畫敘述兩則故事，一則是河南省西平縣三區蔡寨鎮的婦女丁素梅被匪幹看中，強迫她夫妻離婚，丁素梅不肯，匪幹就把她丈夫編入民兵隊，並伺機姦污丁素梅；丁忿不欲生，最後懸樑自殺。而匪幹反說她因不堪丈夫虐待而自殺，判她丈夫五年徒刑。[201] 另一則是匪中南新聞出版局發佈科長季萬要與妻子沈才英離婚，沒有獲得法院准許，季萬便利用職權，在報紙上發動討論，並將結論送法院，最後法院還是依照他的意思判決離婚，他的妻子也因此精神失常。[202]

1950 年，中共頒布「婚姻法」之後，出現不少問題，梁雲坡的〈共匪「新婚姻法」下的悲劇〉，是一則描繪亂倫的悲慘故事，廣東省湖防縣水門鄉居民陳輔仁早死，遺下妻子二人，不料，妻子姚賽鳳守寡十餘年，卻因爲共匪頒布「新婚姻法」，不准寡婦守寡，水門鄉政府的匪幹強迫姚賽鳳結婚，並指明她結婚的對象是她的兒子陳國昭。姚賽鳳不肯做這種亂倫的事，匪幹竟強迫她登報聲明脫離母子關係，還說：「這樣就不算亂倫了吧？！」姚賽鳳只好和親生子結婚，母子二人心痛欲絕，匪幹卻親自來「道賀」，並「在共匪爪牙的監視下，還得做出夫妻的型式」。這則漫畫的末尾，還特別寫著：「其實和她們一樣犧牲在匪『新婚姻法』下的人還不知道有多少呢！」[203]

最特別的是〈被扼殺了的愛情〉，繪製女匪幹橫刀奪愛所造成的悲劇：

---

201 蕭狄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婦友》，期 3（1954 年 12 月 10 日），無頁碼。

202 蕭狄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婦友》，期 3，無頁碼。

203 梁雲坡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共匪「新婚姻法」下的悲劇〉，《婦友》，期 8（1955 年 5 月 10 日），無頁碼。

河南陳留師範三年級女生普書盈和男生施進齋相愛，他倆意氣相投，誓結同心。可是校中的教導主任杜秋實——女匪幹，看見施進齋年輕英俊，百計追逐，絮絮不休。施進齋情有所鐘，當然不為所動，杜秋實轉而妒恨普書盈，誣指普書盈思想有問題，並令其坦白……。杜秋實處處給普書盈威脅，普書盈感覺坐臥不安，恐怖使她積漸羸弱，日夜杯弓蛇影。一個純潔的少女，受不住這種長期的精神迫害，她終於服砒霜自殺了。[204]

〈僑眷黃惠娟的自述〉則是來自逃離匪區僑眷的眞實故事：黃惠娟，廣東省臺山縣三圍鄉人，1948 年與同鄉余海樂結婚，余海樂是一個美國華僑。結婚後不久，余海樂因爲生意的關係，又到美國去了，留惠娟一個人在家。一年後大陸淪陷，黃惠娟被指爲「華僑地主」，家中財產全被充公，她也被拘禁，而且被逼寫信給在美國的丈夫，要求匯七千萬人

204 梁雲坡繪，〈真實故事——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被扼殺了的愛情〉，《婦友》，期 6（1955 年 3 月 10 日），無頁碼。

民幣來贖身，等到錢匯到後，她才被釋放，去做苦工。1951 年，共匪厲行「土改」，黃惠娟又被指爲「地主」而拘禁，並用「睡釘床」、「放飛機」、「生死魚」等毒刑逼她寫信。[205] 她受了無數次的毒刑，也寫了無數次的信，但信由匪幹去寄，她丈夫的回信由匪幹來拆，寄回來的錢也進了匪幹的荷包。最後她弄清楚匪幹的貪污愛財，就設法賄賂匪幹，允許寫信給索款贖身；錢匯到後，她居然被釋出獄，1953 年夏天，她冒險逃亡到香港，向親友們泣訴她的遭遇。[206]

除了這十則漫畫之外，前面提到梁又銘畫的〈悲慘的共匪「人民公社」〉，也是反共漫畫。其實透過漫畫手法所表現的反共語言，不只出現在《婦友》上，1950 年代的許多平面媒體，都不乏反共漫畫。1950 年代《中央日報》的「漫畫半週刊」，就有許多反共漫畫，值得注意的，反共漫畫中的婦女都是慘遭共匪欺凌，不管抵抗或屈服，最後的結局都是死亡，梁又銘的〈拍案驚奇〉就是典型例子。[207] 這類漫畫敘事，說明當時的反共漫畫把共匪和婦女做了強烈對比，前者是暴力的象徵、後者是弱勢的代表，至於女匪幹也歸類爲暴力、邪惡。[208] 因此，「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系列漫畫或是〈悲慘的共匪「人民公社」〉的敘事手法，明顯配合當時反共漫畫的風格，而且爲引起《婦友》女性讀者的共識，漫畫中遭受屈辱的主人翁都是女性。

---

205 「睡釘床」是讓人睡在釘著鐵釘（釘尖向上的）的木板上；「放飛機」把人用繩子吊得高高的，繩子的另一端由匪幹執著，說放就放；「生死魚」是把她和槍斃了的地主和砍了頭的死屍綁在一起。梁雲坡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僑眷黃惠娟的自述（下）〉，《婦友》，期 12（1955 年 9 月 10 日），無頁碼。

206 梁雲坡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僑眷黃惠娟的自述（上）〉，《婦友》，期 11（1955 年 8 月 10 日），無頁碼；梁雲坡繪，〈真實故事 ── 共匪對大陸婦女的暴行：僑眷黃惠娟的自述（下）〉，《婦友》，期 12，無頁碼。

207 張世瑛，〈人間煉獄 ── 一九五〇年代中央日報漫畫半週刊反映下的大陸形象〉，《中國現代史專題研究報告(22) ── 臺灣與中國大陸關係使討論會論文集》（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2001），頁 831-832、835-836。

208 張世瑛，〈人間煉獄 ── 一九五〇年代中央日報漫畫半週刊反映下的大陸形象〉，《中國現代史專題研究報告(22)── 臺灣與中國大陸關係使討論會論文集》，頁 831-832。

（三）小說中的反共宣傳

漫畫之外，《婦友》也經常刊載以反共爲主題的小說，王潔心（筆名「蕭瑤」）的〈海上風暴〉就是一篇敘述匪諜反正的小說。小說中的女主人翁李宛英與父親相依爲命的來到臺灣，但卻與許下終身的男友失散 8 年；在一個暴風雨晚上，她在父親看守的燈塔救起小艇翻覆的兩個男人，竟發現其中一人是他的男友何夢雄。宛英正高興能與男友異地重逢時，卻不料男友是匪諜，而男友的同伴不但想非禮宛英，還準備殺人滅口，幸而，夢雄制服對方，也說出母親被扣留、自己被迫成爲匪諜的經過。[209] 故事的結局，是夢雄做了明智的決定「脫離魔掌重獲自由」，織構一個最符合代反共話語的小說。

孟浪的短篇小說〈戰地夢痕〉，描寫作者與中學到大學的好友康明、文敏的故事。抗戰時，他們三人響應「十萬青年十萬軍」的號召，加入遠征青年軍；戰爭結束，康明和文敏結爲夫妻，孟浪和他們繼續留營服役，並在同一個部隊工作。1947 年，部隊從福建輾轉到金門，10 月 25 日，康明不幸在中共炮擊金門時陣亡。之後，孟浪調到臺灣，希望文敏和她的兒子康康，一起離開金門，但文敏堅持留在金門；八二三炮戰發生時，孟浪多次寫信勸文敏到臺灣，文敏不但不肯，還加入戰地婦女隊，這篇小說更以康康哭喊著：「爸爸，我要替你報仇」作爲尾端，似乎表明要向中共復仇的，不只是女性，還包括年幼的孩童。[210]

從上述與反共有關的文藝類作品看來，爲強調共匪的暴行，無論漫畫或小說，都以婦女爲主軸，而且如出一轍的把婦女悲劇化，讓女性讀者厭惡中共的暴行。但嚴格來說，儘管反共宣傳充斥在當時的報刊雜誌中，這類宣傳是否持續不輟？效果又如何？王鼎鈞以反共文學爲例，發現當時對反共文學積極捧場的三家報紙副刊，每個月選出一兩篇樣板展示一下，但「大部分時間保持常態，文章可能與反共有關，也可能與反

---

209 王潔心，〈海上風暴〉，《婦友》，期 49（1958 年 10 月 10 日），頁 22-27。
210 孟浪，〈戰地夢痕〉，《婦友》，期 81（1961 年 6 月 10 日），頁 24-27。

共無關」。[211] 王鼎鈞的觀察，正說明文藝作品並不經常爲反共宣傳服務，這情形也出現在《婦友》上。在《婦友》的文學作品中，反共文學所占有限，如果進一步檢視該刊編輯群或女作家的寫作風格，明顯的告訴我們，她們既不是如男作家所說，專寫「身旁瑣事」，也不完全標榜反共文學。[212]

有意思的是，就范銘如的研究，受空間對主體的影響，戰後臺灣的外省籍女作家，她們在異鄉與故鄉的空間認同上，流露出落地生根的意願，她們書寫的重點不是弔念和重返失樂園。[213]〈容容的遭遇〉這部短篇小說似乎回應了范銘如的說法，因爲郭良蕙藉著容容呈現：「他（指容容）知道爸爸在大陸，但大陸又在哪裡呢？」[214] 這短短數語，顯然告訴我們，「大陸」對已經準備在這裡定居的人來說，是個模糊的名詞。如此一來，似乎可推論《婦友》所建構的黨國意識，是有很大的彈性。

以漫畫、小說或散文宣傳反共思想的形式，在 1960 年之後，就不在《婦友》出現，至於社論或論著的反共文章，這以後也逐漸減少，顯然與當時反共文藝轉爲戰鬥文藝有關。

結　　論

綜觀前述，作爲黨營的刊物，《婦友》確實背負著宣傳黨國政策、改善社會風氣的任務，不過，爲促進婦女工作、改善並解決婦女生活，《婦友》也是一本爲婦女服務的刊物。

從黨國這方面來看，《婦友》的發行單位是國民黨婦工會，編輯部

---

211 王鼎鈞，《文學江湖：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四》，頁 137-138。

212 劉心皇、葉石濤等男性作家，認為女作家寫的作品都是身邊瑣事、缺乏時代性或社會性觀點，但范銘如認為，瑣細的描述中，女作家其實也與當時蔚為主流的「反共」與「懷鄉」文學相呼應，甚至從固有的主體性和意識形態下解套，尋求再建構的可能。范銘如，《眾裡尋她：臺灣女性小說縱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8 年二版），頁 14-22。

213 范銘如，《眾裡尋她：臺灣女性小說縱論》，頁 15、25。

214 郭良蕙，〈容容的遭遇〉，《婦友》，期 4，頁 23。

門是婦工會宣傳室，清楚地呈現該刊的性質，而且該刊的發行動機或宗旨，基本上是呼應國民黨的政策。在刊物的流通上，雖然《婦友》歡迎各界訂閱，但贈閱的數量占多數，因爲《婦友》贈閱的對象，多半負有宣傳的任務，例如，婦工會把《婦友》送給義務幹事和宣傳員，是希望把上層的政策或理念，推進底層社會或各個家庭，《婦友》所刊登的文宣與各種知識，正提供了宣傳的藍本。另外，海外人士與前線軍人之所以獲得《婦友》的贈閱，也是同樣道理，在資訊還不是很發達的時代，《婦友》讓他們對臺灣正在進行的政策或活動，有較多的認識。

《婦友》的內容也不乏黨國色彩，本文探究的三組議題，多半在傳遞黨國政策以及婦工會的工作與活動。專訪婦女的報導與動員婦女的紀實，主要由婦工會幹部或宣傳員撰寫，透過她們的陳述，讀者可以瞭解她們如何走向基層，進行婦女工作，以及基層婦女對組訓的反應。至於《婦友》對幸福家庭的建立與反共的宣傳，其中不少內容是在回應政策，試圖培養婦女美德、建構和諧家庭，並形塑黨國理想婦女形象。

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婦友》也是以婦女爲主體的刊物，並提供女性發聲的機會。首先，在該刊的生產過程中，編輯群不完全是黨工，以女作家居多；另外，該刊雖然接受男性投稿，女性作者還是占大多數，而且來自各界，因此，從編輯群到作者的對外開放，說明了《婦友》並沒有被黨國完全框架。其次，《婦友》的出版帶給不少女性創作的空間，包括女作家、學者專家、女學生、家庭主婦與婦工會的幹部，特別是《婦友》發掘了有文藝創作天份的女學生，這比《婦友》在闡揚主義、宣導政策上，顯然收獲更大，合乎了該刊「提倡婦女文藝」的目的。再者，在寫作的形式上，除了社論、論著、特寫之外，刊載在《婦友》的文章，不一定與黨國政策勾連，女青年園地、家庭或兒童專欄的文章，便有很大彈性，適合一般婦女閱讀。

從《婦友》的生產過程、刊物流通到《婦友》的內容，充分顯示該刊是一本既忠於黨國也屬於婦女的刊物。此外，在「戰鬥性第一、趣味性第二」的 1950 年代，國民黨的政治宣傳充滿藝文氣息，因此，《婦友》不是以枯燥無味的說教方式，走向讀者，而是以綜合性質發行這本刊物，

這種嚴肅中不乏輕鬆的內容，使這本刊物的讀者不限於女性，也吸引男性與兒童閱讀，沒有性別與年齡限制。

儘管《婦友》受到各界肯定，也大量流通。但該刊在經費或人力上，始終浮現問題，不但編輯人力嚴重不足，從創刊開始就面臨經費拮据的情形，這種現象雖然也出現在其他黨營出版品上，但以「促進婦女工作」爲標榜的定期刊物，似乎更應該獲得國民黨的支持，而事實顯示，《婦友》發行的八年裡，除 1959 年度沒有資料外，有六年是超支的，導致該刊必須向婦工會的其他單位挪用經費。從 1956 年度國民黨中央 12 處組會核定的預算觀察，婦工會核定 624,000 元，僅高於四個會，占各處組會總預算的 2.22%。[215] 回顧國民黨成立婦女組織以來，婦女工作經費不足的問題，經常出現，而 1950 年代的國民黨婦工會仍不能避免這種窘境，這是否與國民黨偏忽婦女工作有關，值得深思。

值得一提的，《婦友》既然力圖「改善婦女生活」、「研究婦女問題」，那麼我們要以何種角度評價這本刊物？針對《婦友》記者的娼妓生活報導，張毓芬從女性主義視角認爲，這其中充滿父權意識型態，如果是在女權思潮蓬勃的 1980 年代，《婦友》確實偏忽女性處境，但如果回到這個婦工勝過婦運、國家大於個人的時代，或許較能同情理解《婦友》的寫作風格。至於「幸福家庭運動」的推動，張毓芬也歸爲是在保障傳統父權家庭，而建構幸福家庭始終是人們的期待，這顯然不能與黨國或父權相提並論。不過，《婦友》把婦女看成共匪暴力下的犧牲者或是社會道德的破壞者，讓民國以來好不容易建立的兩性觀念，大開倒車，令人匪夷所思。但我這樣的質疑，並沒有否定《婦友》還是容納女性意識，因爲在藝文作品中，女性主體性是存在的，雖然那只是零星、片段。

總地來說，研究刊物史若只從文本著手，沒有掌握到知識生產的背景、過程與流通情形，是很難對刊物有全面認識，所幸，婦工會的年度

---

215 1956 年度，婦工會核定的預算經費僅高於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設計考核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紀律委員會四會。〈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 369 次會議記錄〉，1957 年 6 月 24 日。中國國民黨黨史館藏，檔號：「會議紀錄」7、3：865。

報告、「婦指會議」與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讓本文能從廣袤的角度去探究《婦友》，也讓我確信解讀《婦友》時，必須採取多元視角，不能完全從黨國角度，去認定這本由國民黨婦工會發行的刊物，是純粹爲黨國發聲。至於讀者對《婦友》的回應，受限於篇幅，本文無法做較多的展布，特別是透過婦工宣傳網向基層宣傳的結果，我將另文討論。

For Party-State or for Women? *Fuyou* Monthly in the 1950s

Chien-ming Yu

Abstract

Fuyou monthly (meaning "women's friends monthly") was a journal published by the Kuomintang Women's Working Committee.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one-hundred-twenty volumes of *Fuyou* published from October 1954 to September 1964. Present studies on journal history mostly focus on textual analysis. But if we investigate the knowledge production process of the journal, including the publishing unit, editorial board, review process, sources of funding, and circulation, we can gain a more comprehensive understanding of the journal. Therefore, this article is divided into two sections. The first section discusses the production process of *Fuyou*. As an official women's journal supported by the party-state, what unit sponsored the publishing? Were they well-funded? What was the background of the editorial board members? Did they work for the party? Was the publication (by the part-state, after all) freely distributed or price and sold? All these aspects require further examination. The second section focuses on textual analysis of the journal, focusing on the kinds of literary forms presented to readers and scrutinizing the purpose behind this women-centered Kuomintang journal. Was it used to propagate party-state ideology to women or to awaken women's subjectivities? If it was the latter, did the journal encompass different ethic groups?

Key Words: *Fuyou* Monthly, Kuomintang Women's Working Committee, anti-communism and recovery of the Mainland, happy family